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语言学译丛

历史语言学中的比较方法

A. 梅耶 著

www.duxiu.com

科学出版社

序

我得到宋墨費尔特 (Alf Sommerfelt) 先生的通知，說最近由斯当 (Fr. Stang) 教授發起，在克里斯底安尼亞 (Kristiania, 現名奥斯陆 Oslo) 創办的規模宏大的学术机关，比較文化研究所，要約我去参加开幕演講会，我很乐意的馬上就答应了。

这位寄給我这張請帖的青年学者，曾經在大战期間和法国的語言学家一道做过几年工作。他在我們这个小团体里成了大家的朋友。他的祖国的語言学的發展多賴他的力量。我很高兴能够重新和他見面，并且在他的祖国和他一塊兒做短期的工作。

我能够参加这个对于人文科学的研究將有極大貢献的新机構的开幕典礼，是很荣幸的。到現在为止，我們曾經就手头所有的材料做过不少工作，但是这些材料都已經用完了。現在大規模的、有系統的調査的时候已經到了。要这样，我們才能够得到一些新的材料，把那些現在为大家所承認的理論發揮光大起来。另一方面，使从事研究人类和人类文化的各个方面的学者得到一个接触的机会，也是很重要的。不明白使用那种語言的民族的生活情况，就不能了解这种語言；不了解那些人的語言，也就不能眞正明白他們的宗教和社会習慣。这个新成立的学术机关是包括各方面的整体，說明它所研究的对象（就是人类）也是包括各方面的整体。我們很希望別的地方也有同样的組織，并且有充足的經費从事各种調

查。

我得到各位創办人同意选定的这个講題，也就是我們現在所应当考慮的一个。三十年来，我們就1875年至1880年間所拟定的那些原則取得了我們所能期待的結論之后，历史語言学又重新回到醞釀的时期了。新进行的調查使我們得到一些意外的結果。以前从来沒有人这样努力过，要把語言的一切变化列为“規律”，甚而至于“一般的規律”，从来沒有人企圖这样細密的鑽研那些最特殊的事实，并且深入地了解創造語言新現象的人类的心理。从那些最古的語言(它們的变化只表現出一些輪廓)以至各种現代語言(它們的事实具体而且特殊，細节掩盖住总的趋势)，我們观察到一些極不相同的事实。語言学已經和一切鄰近的学科發生接触，我們希望能够从这里找到一些解釋。——除了印欧系語言以外，其他各种語言的历史研究虽然进展得太慢，可是也有所进展；不过那些在印欧語領域里得到了成績的办法，并不是隨便在什么地方都一样可以应用的。我們必須詳細的考察我們所采用过的那些方法，看看它們是否合用，以及怎样才能够扩大它們的用途，并且把它們加以改变，以求适合新領域研究的需要，而不至于降低它們的严密性。

近年来，許多語言学家曾經提出一些証明得極坏的假設，所以我們更加有把这些方法加以考察的必要。新的詞原研究作得很多，但是大多数連一点証明的迹象也看不出。目前大家对于保証詞原的比較作得正确的那些条件还沒有一致的意見，所以对这些詞原研究作詳細的批評是徒劳無功的。如果大家承認这本書里所陈述的那些原則有稳固的基础，那么，大部分近年来所提出的关于

古印欧語的复杂的假設和关于印欧語的詞原，就几乎用不着我們来考察了。这个講稿里虽然沒有关于这一点的討論，但是对于許多不能滿足严格方法的要求的新作品，也有一些会意的批評。

我們不打算对这里所提出的問題發表什么新的意見，而只想把那些可以而且应当在历史語言学中采用比較方法的条件准确的决定下来。讀者如果能够正确地理解这种方法的价值和范圍，我們就心滿意足了。

这里所發揮的意見是演講以后才写定的。写作时曾經得到各方面的批評，尤其是宋墨費尔特先生的批評，我謹在这里向他表示謝意。

我希望——不过希望也許是空的——这些講稿能够在广大讀者中得到寬容而善意的接受，像在克里斯底安尼亞一样。

克里斯底安尼亞，1924年9月，梅耶。

目　录

序……………………………………………………………… i
一　比較方法的定义……………………………………… 1
二　共同語……………………………………………………11
三　所用的証明………………………………………………19
四　共同时期和有史时期之間的語言發展………………36
五　方言………………………………………………………44
六　語言地理…………………………………………………50
七　混合語的概念……………………………………………60
八　語言变化的一般公式……………………………………70
九　特殊的創新………………………………………………80
十　新的精密的研究之必要性………………………………87
附录　俄譯本序………………………………………………99

一　比較方法的定义

进行比較工作有兩种不同的方式：一种是从比較中揭示普遍的規律，一种是从比較中找出历史的情况。这兩种类型的比較都是正当的，又是完全不同的。

世界上各处地方都有一些关于动物的故事：动物与人的相似之点是这样明显，所以把一些人类固有的行为加到动物身上，来表明一些不容易直接使人了解的事情，是很自然的。我們可以比較这些故事，确定它們的形式、性質和应用范圍，从而建立一个关于动物的故事的一般理論。我們在其中所發現的相同之点，是由共同的人类心理所造成的；其中的不同之点，是由文明的类型和程度的差別所造成的。用这样的方法，我們可以知道人类的共同性質，但是一点也不能知道人类的历史。

假如我們和一位法国青年学者杜美西尔（Dumézil）先生一同去研究那些关于“長生水”的印度欧罗巴神話，所得的結果就完全不同了。这种以为有一种水可以使人長生的想法实在太自然了，所以不是什么民族的特点。可是，在每个印欧語民族中，都或多或少的可以遇到这种在一个巨桶里釀造“長生水”的傳說，这个傳說还加上假未婚妻的故事或神仙和恶魔相斗的說法，可見这里面是包含着許多特殊的事情的。这些特殊的事情之間并沒有什么联系，所以它們的結合决不是偶然的。

假如語言所表达的意思和那些用以表示这意思的声音之間有一种或松或紧的自然联系，就是說，假如語言符号可以撇开傳統，單用它的音值本身可以使人想到它所表达的概念，那末，語言学家所能采用的就只有这种一般的比較方法，任何語言的历史也就都不会有了。

但是事实上語言的符号是任意規定的；它只有靠傳統的力量才能有意义。如果在法語里，大家用un，une来表示“一”，用deux来表示“二”，……那幷不是因为un，une和deux等詞本身和“一”、“二”等意思有什么关系，而只是因为說法語的人教給学法語的人的習慣是这样的。

只是因为語言符号具有这种完全任意的性質，所以才能有現在所要研究的这种历史比較方法。

比方法語、意語、西班牙語的数詞是这样的：

	法語	意語	西班牙語
一	un, une	uno, una	uno, una
二	deux	due	dos
三	trois	tre	tres
四	quatre	quattro	cuatro
五	cinq	cinque	cinco
六	six	sei	seis
七	sept	sette	siete
八	huit	otto	ocho
九	neuf	nuove	nueve
十	dix	dieci	dies

	法 語	意 語	西班牙語
二十	vingt	venti	veinte
三十	trente	trenta	treinta
四十	quarante	quaranta	cuarenta
一百	cent	cento	ciento

这里面的相符之点决不是出于偶然的；其所以不是偶然的，是因为从一种語言与另一种語言的那些差异中，可以找出一些确定的对应規律来。比方 huit, otto, ocho “八”等詞間的差异初看起来很大，但是这个差异并不是偶然的，因为这样的对应还有很多，如法語的 nuit “夜”，意語的 notte，西班牙語的 noche；或法語的 cuit “煮”，意語的 cotto；以至法語的 lait “乳”，意語的 latte，西班牙語的 leche；法語的 fait “事实”，意語的 fatto，西語的 hecho 等等。这些显而易見的相符之点固然給我們指出了应当遵循的途徑，但是可以利用的却只是那些語音对应的規律。

显而易見的相似之点給我們指出了很好的途徑的地方，常常有些特殊的細节予以証实。比方 un 和 une 有陰陽性之分，而其他的数詞却都沒有，这一点是很重要的。

因此，我們可以假定，法、意、西班牙三种語言的数詞出于同一个来历。在这种情形之下，經驗告訴我們，只有兩个可能的来历：一，这三組数詞同出一原；二，这三組中有兩組的形式是由另外一組借来的。在这个例子里，第二种假設是不可能的，因为在这三种語言中，我們不能用任何一种語言的形式来解釋另一种語言的形式。法語的 huit 不能出于意語的 otto 或西班牙語的 ocho，意語的 otto 不能出于法語的 huit 或西班牙語的 ocho，西班牙語

的 ocho 也不能用于法語的 huit 或意語的 otto。由此可以証明法、意、西班牙这三种語言的数詞有一个共同的出發点，而这出發点不是法語，不是意語，也不是西班牙語。

在以上所举的例子中，相符之点又多又完备，对应的規律又極容易認識，連門外汉也可以馬上看得出来，用不着語言学家才看得到它的証明价值。假如我們考察一些在时間上和空間上相隔較远的語言，如梵語、古雅典希臘語、拉丁語和古典亞尔明尼亞語等，相符之点就沒有这样显著，对应的規律也就比較难于确定了：

	梵 語	古雅典希臘語
一	ékaḥ, ékā, ékam	hēs, mía, hen
	拉 丁 語	亞尔明尼亞語
	ūnus, ūna, ūnum	mi

[以上三个形式中，第一个是陽性的，第二个是陰性的，第三个是中性的；亞尔明尼亞語沒有这种語法上的性的分别。]

	梵 語	希臘語	拉丁語	亞尔明尼亞語
二	d(u)vā	dyo	duo	erku

[“二”这个数詞是有性的分别的，这里只举出陽性的形式；“三”和“四”也是如此。]

	梵 語	希臘語	拉丁語	亞尔明尼亞語
三	tráyah	trēs	trēs	erek‘
四	catvā̊raḥ	téttares	quattuor	ç̌ork‘
五	páñca	pénte	quinque	hing
六	ṣáṭ	heks	sex	veç

	梵 語	希臘語	拉丁語	亞尔明尼亞語
七	saptá	heptá	septem	ewtʻn
八	áṣṭā ①	óktō	octō	utʻn
九	náva	ennéa	nouem	inn
十	dáça	déka	decem	tasn

除了"一"这个数詞暫且不論，可以説希臘語、拉丁語、以至梵語間的对应大部分是显而易見的，可是亞尔明尼亞語和其他語言間的对应就沒有这样明显了。

但是我們把亞尔明尼亞語的各种事实詳細考察一下，就可以看到这些相符之点的証明价値。

比方亞尔明尼亞語的 erku"二"和拉丁語的 duo 等是不相似的；不过一些其他的对应表明 erk- 可以与其他語言的 *dw- 相当：例如希臘語有一个詞根 dwi- 表示"怕"的意思，亞尔明尼亞語也有一个 erki-(erkiwł"怕")；希臘語有一个很古老的形容詞 dwārón，表示"長久"，亞尔明尼亞語也有一个 erkar"長"（参看下文第26面。从这个相符之点可以得出一条一般的对应規律：古代的 *dw- 在亞尔明尼亞語变成了 erk-)。

作为复合詞的第一个成分，希臘語有一个 dwi-，亞尔明尼亞語有一个 erki-。所以有这組特殊的相符之点是不容許我們存任何怀疑的(参看下文第 91 面)。

亞尔明尼亞語 erekʻ"三"和 čorkʻ"四"等詞的形式和希臘語的 trēs, téttares 相差很远；但是它們至少有一部分可以用同类的对应来解釋。并且有一种特殊的細节，就是在梵語和希臘語中，

① 在響音前的吠陀梵語形式，在元音前变成 áṣṭāv．

“三”和“四”都有正規的格变形式，而自“五”以后的数詞却是不变的；在亞尔明尼亞語中，“三”和“四”也有正規的格变形式，特别是語尾 -k‘ 是亞尔明尼亞語多数体格① 的記号，而这个記号在其他各数詞里就找不着了。

由此看来，这些数詞形式的相符之点，在梵語、希臘語、拉丁語和亞尔明尼亞語中，初看起来虽沒有像在法語、意語、和西班牙語中那么明显，其实是同样可靠的。

这些相符之点不能用各語言間互相借用来解釋，可以假設它們有一个共同的来原。但是我們还要用一种系統化的方式来解釋，这就是比較历史語言学的目的。

*　　　　*　　　　*

我們剛才提出了工作方法的原則。这种方法看起来似乎很复杂，难以运用。但是除此之外，是沒有别的方法可以建立語言的历史的。

因为語言的历史决不是只靠一些依照年代排列起来的文籍就能建立起来的。語言学家利用古代的文籍，只不过是为了从那里面观察語言的情況。当然，一切古代語言的事实都只能依靠文籍来观察。比方我們要考察古雅典希臘語或歌特語，古典亞尔明尼亞語或古斯拉夫語，就是依靠一些書面的史料。这些史料，用批評的

① 关于古印欧語中名詞格的譯名，这里斟酌采用旧譯：nominatif 体格，accusatif 業格，instrumental 具格，datif 为格，ablatif 因格，genitif 屬格，locatif 依格，vocatif 呼格。大唐大慈恩寺三藏法師傳卷三云：“言八轉者：一詮諸法体，二詮所作業，三詮作具及能作者，四詮所为事，五詮所因事，六詮所屬事，七詮所依事，八詮呼召事。”本書沒有用到具格和呼格。至于 cas sujet 仍譯主格，cas régime 仍譯賓格。——編者注

眼光来解釋，是可以給我們許多材料的，并且常常可以使我們对于古代語言的某些情况得到一个正确的概念。但是这种研究只能使我們确定一种語言在某一时代某种条件下的情况。直接观察古代的語言已經不可能了，考察文籍只是直接观察的代用品。

即使是最好的文字(書面的語言)，也并不准确的記录口語的連續变化。文字(書面的語言)常常是固定的，世代相傳，它的形式几乎是沒有变化的。就是在文字(書面的語言)沒有完全固定的时候，書写習慣大体上总受以前的形式的支配——这些形式又不是大家都熟悉的。

我們可以举一个拉丁語的典型的例子来說明。在伯劳圖斯(Plaute)和聖奧古斯丁(Saint Augustin)所用的書面語言之間，就有細节上的差别；但是在写法上却差不多沒有什么不同；語法上的形式和主要的詞彙都还是一样。語文学家[1]曾經費了不少的力气去寻找拉丁語在各个历史时期之間的差别。他們把一个語法学家所能采用的一切細密准确的方法都应用到这种研究上去。他們实际上也找到了一些細微的差别；但是在这些差别当中，相当大的部分都是屬于文学方面的：伯劳圖斯那些为大众而写的喜剧，是不能与西塞祿(Cicéron)的演講录和凱撒(César)这位純語派的公报相比的。那些希臘派詩歌所用的語言和散文所用的并不相同。这个作家和那个作家之間也有一些差别。但是大家所写的和学校里所教的实际上却只有一种拉丁語。

---

① 原文 linguistique 和 philologie 意思不同，譯文也把他分开，如下：

linguistique 語言学	philologie 語文学
linguistique 語言学的	philologique 語文学的
linguiste 語言家学	philologue 語文家学

此外，在各种文籍里所用的各种形式当中，也只有用比較的方法，才能够指出那些对以后的語言史有影响的形式。比方表达“耳朵”这个意思的，我們在拉丁語的文籍里可以找到一个 auris，还有一个派生詞 auricula。在拉丁語的古代文籍里并沒有說明，这兩个形式当中那个要占优势。auris 是通用的形式。可是各种罗馬族語言的形式如法語的 oreille，意語的 orecchia，西班牙語的 oreja 等，却都是从 auricula 变来的。我們只有比較法、意、西班牙等語言，才能知道作为罗馬族語言的基础的那一个形式。

另一方面，繼續存在下去的却并不是書面的語言。作家的作品里所保存的書面的拉丁語，和罗馬族語言所繼承的口头的拉丁語之間，是有差别的，这些差别随着个人和他們的文化程度而不同。然而，罗馬族語言所繼承的并不是書面的拉丁語。比方“口”在書面的拉丁語里是 ōs；但是繼續存在下来的却是那口語的 bucca，像这样的例子还有很多。

历代的文籍虽然提供前后各时代語言的情况，我們在文籍中也找不出語言的連續性。从古拉丁語到罗馬族語言，主要的变化都出現在書面拉丁語和罗馬族語言的最初遺文之間。那些在紀元后三世紀至十世紀用拉丁語写作的人們，受了他們那种已与古拉丁語完全不同的語言的影响，的确無意中誤用了許多形式，这些形式在古拉丁語中是不正确的；我們如果不依靠对罗馬族語言的知識，就無法估計这些笔誤的价值，無法了解这些語言学上的証据。从罗馬帝國时代到加洛林基时代，那些不大通順以至無意中写出違背古典習慣的錯誤的人，他們所写的拉丁語文籍，特別在确定語言現象的年代方面，为罗馬族語言比較語法提供了一些正确的材料；但

是他們所提供的宝貴綫索却只在于指导比較工作；沒有比較工作，这些綫索就都落空了。假如罗馬族語言在沒有記录下来之前就死去，古典拉丁語就会变得支离破碎，不能理解；我們对于已經完成的变化，就不能建立任何精密完备的理論。語言变化的全部要点就在我們眼界以外了。

波斯語的历史給我們提供一个更可注意的例子。我們可以从帝王的碑文中認識到——当然是很不完备的——大流士 (Darius) 和薛西斯(Xerxès) 时代的波斯語。紀元前五世紀到紀元后三世紀的波斯語沒有留下任何証据。然后才又找到了伯尔威語(pehlvi)。

但是，第一，这伯尔威語不是从阿輸美尼 (achéménide) 朝帝王的碑文里所載的語言傳下来的(我們一直以为如此，到最近几年才知道不是)。我自己曾經說过，德迭斯可(Tedesco)先生說得更精密、更完备，薩散 (sassanide)朝的文籍里的伯尔威語——就是波斯書面語言的祖先——有許多与阿輸美尼朝波斯語不同的特点。所以我們不能說，語言学家在这一方面所掌握的是同一种語言的傳統；他看到的是屬于兩个不同时代的很接近的語言，而不是同一种語言。

其次，在阿輸美尼朝波斯語和薩散朝伯尔威語之間，發展的差异也跟古拉丁語和罗馬族語言之間一样大。在这兩个时期之間，語言已經改变性質。也跟拉丁語的領域里一样，語言变化的要点在历史家眼界以外。語言学家在这里处理的是兩种極不相同的語言情况；想要建立历史，就非構拟出兩者之間的情况不可。伊蘭語族的各种現代語言的比較，可以帮助我們进行这种構拟工作；但是比較工作只能得出一些方向，不能得出肯定的証据。

通常的情形，語言的历史是要比較語言的各种情况才能建立起来的。因为人們在写作的时候，虽然間或也或多或少依照当时的口語習慣，但是历代文籍所提供的事实，比起从沒有人把它記載下来的那些重大的事实来，差不多总是不大重要的，不关輕重的。要确定过去的語言的情况，語言学家应該利用最正确最精密的語文学：在語文学的精密性上每有一次进步，語言学家才可以有一次新的进步。語文学家和比較語言学家之間的接触，幸亏已經逐漸密切起来，这种接触是必要的，因为这样語言学家才能利用一切事实，利用确定的事实，利用观察得最精密的事实。但是單有語文学却是連語言史的开端也無从着手的。

比較研究是語言学家用来建立語言史的唯一有效的工具。我們所要观察的是变化的結果，而不是变化本身。所以只有把这些結果結合起来，才能够追溯語言的發展。

* * *

但是这些变化結果的結合，我們在下文可以看到，是严格而精密的。一切結合都必須建立在这个基础上，就是肯定不同語言之間的某些相符之点不能用人类共有的特点来解釋，而必須假定有一个特殊的傳統。

这就是比較方法的本質。我們要估計一个結合的証明价值，只有絕对不忽視証据的这种性質才行。

二 共同語

比較方法旣然是建立語言史的唯一方法，因此，一种語言只要是孤立的，就沒有历史可言。在十六世紀巴斯克語（Basque）和現代巴斯克語之間，情況是有一些不同的；但是那些变化并不是主要的；在实質上，这种語言还是和从前一样。所以如果我們想不出办法把巴斯克語拿来和某种别的語言对比，那就永远沒有建立这种語言的历史的希望。反过来說，如果馬尔（Marr）和奥詩伝尔（Oštir）这一方面，以及托龙伯伝（Trombetti）那一方面，他們比較巴斯克語和地中海沿岸的一大組語言，尤其是高加索系的語言的那些嘗試成功了，巴斯克語就不再是孤立的，而进到历史領域里来了。

就系屬已經确定并且按照一定方法研究过的各組語言来說，对它們进行比較的办法，就是在它們之間構拟出一种原始的“共同語”（“langue commune” initiale, 德語叫做 Ursprache）来。这并不是提出語言之間一些局部的相符合之处，語言里头每一項事实都是一个息息相关的整体的一部分。我們不应当把一件瑣碎的事实和另一件瑣碎的事实拿来比較，而应当把一个語言系統和另一个語言系統拿来比較。当然，用上述的那些比較，并不是随时都能够構拟出一种語言的整体；我們甚至不能先驗的肯定，在任何情況下都必須構拟出一种統一的原始語言——“混合語”的問題下文再討

論。可是在比較研究进行得成功的地方，比較研究是能構拟出原始語来的。

这种構拟有什么价値呢？那是几乎决不能拿一个我們所知道的实际語言来对比的。但是在一个場合可以这样做；就是在各种罗馬族語言中。不过比較各个罗馬族語言構拟出来的共同語，和这些語言分化时的拉丁語比起来，还差得很远。假如我們只是就各个罗馬族語言来認識拉丁語，那是連 amabo（爱，第一人称將来式），dicam（說，第一人称將来式），dices（說，第二人称將来式）这样的古代將来时也不会知道的。首先我們会对于那些名詞的变格得不到一点概念：直到十三世紀，那些高盧罗馬族的土語还在陽性的名詞里分出一个主格和一个宾格，而其他罗馬族土語却都已經沒有这种分别了；十三世紀末叶以后，無論哪种罗馬族語言的名詞，不論單数多数，都是不变的了。可是在罗馬帝国解体的时候，名詞的变格却还存在着，并且有很大的作用。比較方法虽然在許多方面提供出一些材料与事实上有証据的語言相符合，比方关于动詞的变化，但是决不能提供語言的整体。——有些古語的殘迹，在熟悉古代形式的人看来是很有兴趣的，但是在那些只能运用比較方法的語言学家看来，却是無法理解的。比方法語的"rien"（指物的不定代詞，常用来表示否定）这个詞的鼻音，如果知道拉丁語的業格的特点是有一个收音 -m，那就可以看出这是古代業格的一个遺迹；但对那些只能利用比較方法的罗馬族語言学家来說，是沒有办法認出这里面有一个像拉丁語 rem 这样的業格的。所以"構拟"只能給我們一个不完备的，而且毫無疑問是極不完备的关于"共同語"的概念。

这是因为那些由同一种"共同語"变化来的語言，不仅保存有某些古代的特点，而且長期保持着一种趋势，要發生共同的或者类似的变化。因此"共同語"的某些部分，在無論哪种語言里都会消失到不留痕迹，或者只留下一些殘迹，要眞正了解那个"共同語"才能辨認出来。

名詞的变格，在古拉丁語里本来是一个非常主要的要素，但是在各个罗馬族語言里老早就已經消失了。这个消失在各个語言里是各自独立进行的，那些高盧罗馬族的土語就可以証明：因为它們起初还保存变格的殘迹，表現为一个主格和一个賓格的对立，不过十三世紀末叶以后这一点殘迹也失去了。

古拉丁語的業格的鼻音尾，在無論哪种罗馬族的語言里都已經消失；比方"terram"（地）和"regem"（王）的鼻音尾，在法語的"terre"和"roi"里就沒有痕迹了。这个鼻音只在那个重讀的單音节詞 rem 里保存着，变成了法語的"rien"。

平行的、剧烈的和繁多的創新，虽然使比較語言学家的構拟工作不能完备，差得很远，但是这种構拟的基础却是正确的。比方說，古典拉丁語拼法里这个尾音 -m 保持不失，就並不能給人一个符合实际情形的正确概念。这个鼻音尾当时讀得很輕。在最古的拉丁語的写法里，常常並不把它写出来。在詩人眼中，这个鼻收音 -m 在元音之前並不能阻止他們把那最后的一个元音省去；在拉丁詩法里，terram 的 -am 和 terra 的 -a 完全一样，下面遇見一个元音就把它省略掉。各个罗馬族語言里沒有这尾音-m 就表明这个鼻音在拉丁語里讀得很弱，不过古代的拼法把它掩蓋住罷了。

此外，拉丁語里那些一去不复返的特性，对于想研究罗馬族語言的人說，是沒有什么重要的。对他們有用的是拉丁語用来構成新形式的那些要素。構拟并不能得出人們說过的那种眞正的拉丁語；任何構拟都不能得出曾經說过的“共同語”。用一些历史上已經証实了是同族的語言来“構拟”出印歐語，在施来歇尔（Schleicher）是一种天才的大胆；但是用这种“構拟”出来的語言来写成一篇文字，在他也是一个严重的錯誤。比較方法只能得出一种相近的系統，可以作为建立一个語系的历史的基础，而不能得出一种眞正的語言和它所包含的一切表达方式。

*　　　*　　　*

在用比較方法構拟出来的原始“共同語”和在事实上有証据的語言之間，可以有一种或几种过渡的“共同語”。比方在印歐語和各个罗馬族語言之間，就夹着一种很大的“共同語”，即“共同罗馬語”，普通叫做“大众拉丁語”(latin vulgaire)；同样，在印歐語里，歌特語、古高德語、古英語和古北欧語之間，也曾有过一种“共同語”，即“共同日耳曼語”。这“共同日耳曼語”在事实上还沒有得到証据，它的存在是根据許多有系統的創新假定的。这些过渡阶段使解釋工作容易了許多。

如果要解釋法蘭西語、意大利語、西班牙語、葡萄牙語和罗馬尼亚語的事实，罗馬語言学家必須追溯到共同印歐語，而沒有“共同罗馬語”这一个过渡阶段，那些事实的解釋就会特别不完备，而且常常是不可能的。

如果沒有这样一些过渡阶段，就要遇到許多重大的困难。罗馬族語言学家研究各种高盧罗馬族或意大利族的土語时就是这

样。因为沒有“共同高盧罗馬語”，沒有“共同意大利語”，所以只好把每种高盧罗馬族或意大利族的土語直接拿来和共同罗馬語比較。这幷不是說，像法国北部的那些土語之間，是沒有許多共同的特性的；这些特性中最显著的，我們可以在以巴黎話为基礎的法蘭西書面語言里找到。不过自从各种罗馬族土語分化之后，它們都各有自己的历史。所以一般从事研究高盧罗馬族和意大利族土語的罗馬族語言学家，就不得不按照他們所硏究的土語的类型，为每种土語構拟出全部的历史，或者采用一些相当任意的簡化手段。为了解决这个困难，已經有許多人作过各种嘗試，特别是伯洛克(Oscar Bloch)先生对佛日山(les Vosges)一个地区(勒米尔蒙Remiremont 地区)的土語所作的。但是他們的方法無論怎样巧妙，这种困难是不可能完全消除的。

假如我們有一些过渡的共同語，这些事实的解釋就容易得多了。不过这也不是随时可以完全利用的。比方在印欧語和拉丁語之間，我們知道曾有过兩个統一的时期：意大利-克勒特时期和意大利时期（“意大利”时期产生了拉丁語和奥斯克-昂伯利語l'osco-ombrien）。但是意大利-克勒特共同时期对于我們幷沒有一点用处，因为它的时間太短，不能有很多的影响很大的創新。意大利共同时期的用途也大不了多少，因为我們对于奥斯克-昂伯利語只有一些極其片段的認識。

構拟原始“共同語”的問題，在每一种語言中，都是以特殊的方式出現的。在每一种場合我們都应当利用所遇見的那些特殊情况。

*　*　*

“共同語”以共同文化为前提；因为事实上只有当一种土語扩充到一些以前不用这种土語的新区域上时，才能有共同語。这种共同語为一些征服者或移民帶到一个新的地方去，可能永远不为当地的土著所接受，土著都迁移到别的地方去了，或者都消灭了：英語在北美洲情形大体上就是这样。那些帶来新的語言的人也可能和土著交配，这些侵入的人数目虽少，土著却接受了这种新的語言：西班牙語和葡萄牙語在中美洲和南美洲某些部分就是这样。总之，一种語言要能代表一种有权威的文化才能够扩充。甚至語言的扩充完全依賴一种文化的权威：伊奥尼亚-古雅典的标准語(koiné)代替了其他一切希臘土語，就是由于它是希臘文化的出色代表。

拉丁語为罗馬帝国的整个西部地区所接受，就是因为它具有一种比罗馬所征服的各民族更高的文化。在帝国的东部，希臘語代表了一种更古老的文化，这种文化至少从知識的观点看来是更高的，所以拉丁語就毫無所得了。在高盧，貴族阶級自罗馬征服高盧以后就从事研究拉丁語，自从帝国的初期起，高盧貴族的文化就已經是十足的拉丁文化。但是高盧語并沒有因此而消灭；人民还把它保持着使用了許久。从一些最近在法国南部發掘出来的陶器来看，高盧的陶工使用的还是高盧語；他們所用的語法是高盧的，数詞也是高盧的；但是一切与文化有关的詞都已經不是高盧的了：人名不是高盧的，所制的陶器的名称也不再是高盧的了（关于这一点，参看“巴黎語言学会会刊”第25卷第39面以下，房德里耶斯 J. Vendryes 先生的按語）。在这里，一种更高的文化的权威使一个民族改变了它的語言。

文化的优越性并不一定是关于物質方面的。优越性可以表現在一种特別适合于某个时代和某个地区需要的社会組織上。我們沒有理由相信，使用"共同印欧語"的民族在制作物質工具方面比他的鄰族优越，比方在农業和金工方面比鄰族进步。那些使用印欧語的古代民族的特点，是在于社会組織的意識和它們的貴族的創造能力。这种組織是不容許有什么中央权力的。每个家長就是他的大家庭里的主人。每个部落的酋長都是各自独立的。其間最多只有一些暫时的和不稳定的联盟。我們观察那些使用印欧語的古代民族的时候，隨处可以看到一些自主的部落和一些家長握大权的家庭。每个希臘的城就是一个独立的小邦。每个高盧的或日耳曼的集团也是一样。一个酋長自己覚得能够团結一些冒險的人的时候，他就跑到一个可以过自主生活的地方去了。古希臘人在地中海沿岸的殖民，和衛琴人 (Vikings) 在爱尔蘭、英吉利、諾曼第以至西西里的殖民（布适 S. Bugge 先生已經用他对于实际的敏銳直覚比較过兩个运动），就是这种独立精神和冒險精神的显著的例子。使用印欧語的民族就是由这样的許多小集团組合而成的。这些小集团一定把它們的統一的意識保存了許久，所以甚至在印欧世界的統一瓦解了以后，还形成了一些同样类型的民族，仍然保存着它們的統一。比方那土名叫做阿利安 (ăryа-) 的印度伊蘭集团，就老远的扩充到亞洲，十三世紀时曾經出現在加巴多斯 (Cappadoce)，亞述-巴比倫人曾在美地亞 (Médie) 和它發生过接触。"阿利安"民族向前征服了伊蘭高原，侵入印度以至黑海南岸整个地帶，向东直到中国边境。在中国万里長城附近就有人找到了一些公元初年的粟特語文籍。

由于使用印欧語的民族散布得这样广，把它們的社会組織的类型和語言从亚洲的頂点傳播到了欧洲的頂点，于是他們的古代民族統一的意識和語言的統一就失去了。以后在各个占領区域里建立的那些新集团又失去了它們的統一。阿利安世界，日耳曼世界，克勒特世界，也和印欧世界一样相繼解体。像这样一直到近代，差不多每一个国家都各有自己的“共同語”，并且这种共同語有消灭地方土語的趋势。在近代有一种新的情况發生，这种情况是不会持久的，就是在現在的欧洲，物質文明和精神文明实質上已經統一，“共同語”反而日見增加；这实在是一种变态。

每一种古代的大“共同語”应該表現一种文明的类型。因此，世界上的大部分語言，看起来都是由少数几种共同語演变出来的。只要各种比較語法一天沒有建立起来，我們就不能作任何絕对的肯定。但是，从現在起，我們已經明白的感覺到非洲黑种人的語言都是起于一种同一的原始語的。想在語言区域和文化区域之間定出一个确定的、不变的、正常的关系，將是一件危險的事。但是其間有一种关系却是确定的。把共同語和文化区域联系起来，將是未来的人所研究的工作之一。現在我們已經約略看到一些相符的特点了。

三　所用的証明

我們要确定一种古代共同語的存在，必須在所比較的語言中尽量找出这种古代語言的那些被保存下来的特性。因此应当研究这种語言的各个成分的作用是怎样的，因为它們并不是以同等的程度保存下来的，也不是以同样的方式保存下来的。任何語言都包含有三个不同的系統，彼此之間有一定的联系，但是大体上这三个系統可以各自独立發生变化。这三个不同的系統就是：形态、語音和詞彙。

*　　　*　　　*

形态，就是用来变化詞、組合詞以構成句子的全部規則，是語言中最稳固的方面。但是在这里应当把那些一般的規則和各种变化形式的細节区别开来。

一般地来看，形态的类型是不多的。主要的区別在于：在有些語言中，詞与詞之間的关系以及詞的各种用法，是用詞本身的特殊形式来表示的，可是在另一些語言中，这些关系和用法是用附加成分、虛詞（或附屬詞）和詞的次序来表示的。在前一种語言里，是有所謂“屈折”的。不过这个区别也并不是絕对的，不同的規則和不同的成分相混合的情形也是有的。

虽然習慣常常使某种类型保持得很久，甚至在这个类型趋于整个廢弃的时候，还留下一些痕迹，可是我們却不大能利用这些共

同的类型来証明一种"語言的亲屬关系"，因为类型常常有以不等的程度逐漸趋于完全消失的趋势，比方各个印欧系語言的历史里就有过这种現象。

共同印欧語代表这种所謂"屈折"的最極端的类型。所有的詞的用法，所有的詞中間的联系，都是用詞內部形式的差异来表示的。在梵語里，这种"共同印欧語"的特性保存得特別好，"我是"說成 ásmi，"他們是"說成 sánti，"他曾經是"說成 âsa，諸如此类。"父亲"这个詞，用作主詞时，形式是 pitā́(体格)，用作直接宾詞时，形式是 pitáram(業格)；用作名詞的补語时，形式是 pitúḥ(因格)。可以看得出同一个詞的各种形式之間，差別是很大的；而各种詞的功用就是靠这些差別来表示的。直到現在，各个印欧系語言，即使是最进化的，也都多少保存着一点这种古代的类型；比方在法語中，名詞已經成为不变的了(多数的 -s 純粹是写法上的)；但是动詞却还保留着大部分的屈折，aime(你爱吧)，aimez (你們爱吧)，j'aimais (我从前爱)，nous aimions (我們从前爱)，其中的差別是很显著的，而 je veux(我要)和 nous voulons(我們要)，je voudrais (我將要)和 j'ai voulu (我曾經要)等等之間的差別就更显著了。可是現代法語的一般結構与印欧語是絕对不同的。英語的結構与印欧語更加不同。各种罗馬族語言、大部分的日耳曼族語言和伊蘭族語言，認正說来今天都已經不足以担当"屈折語"这个称号了。就是那些最保守的印欧系的語言，类型也与共同印欧語的完全不同。現在大家所說的各种印欧語的結構，和共同印欧語的結構有很大的差別，而且彼此之間又很不同。所以我們是不能就一般的結構来認識一种印欧系的語言的。

共同"印欧語"是采用后加法的，就是說，那些附加在詞的表义部分上的語法成分，总是加在后面的。比方在拉丁語中，这种用法就保存得很好；表示复数体格和業格的符号 -ēs 和表示复数屬格的符号 -um 都是加在 patr- 后面的，如：patr-ēs（父亲們），patr-um（父亲們的）等。相反地，在法語中，却有采用前加成分的趋势。拉丁語 amō（我爱），amās（你爱），amat（他爱），区别在詞尾；法語 j'aime（我爱），tu aimes（你爱）（那-s 純粹是写法上的），il aime（他爱），区别却在 je, tu, il 等成分。傳統的語法把这些成分叫做"代名詞"，但是它們并不能独立存在，其实只是一些前置的語法符号罢了。在这一方面，法語也与印欧語不同。

所以，我們不能用这一类只要几个世紀的工夫就会完全改变，并且只包含少数差异的一般結構，来确定語言的亲屬关系。在拉丁語里有 liber Petri 或 Petri liber（"彼得的書"，这兩个次序都是可以的），那就是說，"彼得"和"書"的关系，是用名詞的 Petri 这个形式来表示的。这个名詞作主語的格是 Petrus，作直接补語的格是 Petrum，在詞尾上有一些差别。可是在法語中，名詞和它的补語的关系則是用 de 这个前置虛詞和 de Pierre 这个次序来表示的（le livre de Pierre，"彼得的書"）。任何人比較这兩种語言，都不能在这兩种語言所用的規則当中找出什么共同的特征。

可以作为确定"共同語"和后代語間的連續性的証据的，只有那些表現形态的特殊規則。比方大家都知道兩个名詞的領屬关系，可以用一个前置的虛詞来表示，如法語的 de，可以用一个后置的成分来表示，如英語的 -s。但是这个虛詞用 de 的形式还是用 -s 的形式，这件事却是有特殊性的；因为这种关系用任何音素

来表示都是可以的，只要傳統沒有决定用别种音素来表示它。所以我們可以說：用放在补語前面的 de 来表示这种关系，是一种法国土語的特性；用放在补語后面的 -s 来表示这种关系，却是一种英国土語的特性。——应当补充說 de 的用法尽管可以在一种法国土語中失去，-s 的用法也尽管可以在一种英国土語中失去，这兩种土語却并不会因此而不再是法語或英語。只有那些正面的事实才有証明的价值。

这一类的特殊事实常常是很稳固的。發音尽管起变化，詞彙尽管改变，而这些特性却是不变的。比方在现在法国北部的那些土語中，本地的詞的形式起了变化来适合法語的形式，詞彙有了革新，人們一般地有依照共同法語的習慣来說話的趋势。最后留存的就只有一些形态学上的地方特点；比方陽性与陰性的分别，共同法語說 il dit（他說），elle dit（她說），他們却說 i dit, a dit。这一类的特殊事实，是从小就学到的，不知不覺地成了習慣，其他一切尽管起变化，这些特殊事实却可以不变。

因此，一种形态繁杂的語言，包含着很多的特殊事实，它的亲屬关系自然比較容易得到証明；反过来，一种形态簡單的語言，只有一些一般的規則，如詞的次序，要找出有力的証据就很不容易了。我們差不多用不着去証明一种語言是印欧系的；只要碰到一种大家还不認識的印欧系語言，如最近發現的吐火罗語（tokharien）或喜低特語（hittite），我們略加考釋就可以看出它的印欧語的特性。反过来，远东的那些語言，如汉語和越南語，就差不多沒有一点形态上的特点，所以語言学家想从形态的特点上找出一些与汉語或越南語的各种土語有亲屬关系的語言，就無所憑借，而想根

据汉語、西藏語等后代語言構拟出一种“共同語”，是要遇到一些几乎無法克服的阻力的。

兩种語言之間相符的事实愈特殊，这个相符之点的証明力量就愈大。所以例外的形式是最适于用来确定一种“共同語”的形式。

法語的 il est（他是），ils sont（他們是），je fus（我曾經是）与拉丁語的 est, sunt, fuī 相符，这件事实很自然的証明了法語是由拉丁語变来的一种新形式。又如法語 je veux（我要），nous voulons（我們要），je voulus（我曾經要）与拉丁語 uolō, uolumus, uoluī 相符，語法 je dis（我說），nous disons（我們說），dit（說）与拉丁語 dīcō，dicimus，dictus 相符，更把这个証明肯定了。所以“不規則”动詞可以大量用来做論証的根据。

形容詞可以确定这个論証。形容詞本来有陽性与陰性的分别，但是在与实际性别無关的場合，陰陽性的用法都是任意規定的。这种沒有意义的区别在法語和拉丁語里都可以找到，如法語有 veston neuf（新短掛，名詞形容詞都是陽性）和 veste neuve（新短褂，名詞形容詞都是陰性），拉丁語“新”也有 nouus 和 noua 的分别。法語甚至有些形式，如冠詞 la 和領屬形容詞 ma（我的），ta（你的），sa（他的）等，用 a 来表示陰性，和拉丁語一样。

一种語言里这种沒有意义的語法范疇和例外的形式愈多，語言学家証明語言亲屬关系和構拟原始共同語的工作也就愈容易。

原始共同时期并不是經常憑一种單純的保存作用来認識的；这种关系常常是用一些分化的創新来說明的。比方印歐語从前有过一套極繁复的动詞变化，現在無論在那种語言里都已經漸趋消

失了；我們是从那些在各个語言中并不相同的創新認識到古代有过这套变化。譬如古代曾有一个现在时，形式是 *eiti（他去），*y-enti 或 *iy-enti, *y-onti 或 *iy-onti（他們去）；梵語里还把它保存着，形式是 éti, yánti；古雅典希臘語把它改变了一些，成为 eisi, iāsi；拉丁語再把它改变一些，成为 it, eunt；古立陶宛語有那單数的 eiti；但是这些形式太特殊了；現代立陶宛語用一个有規則的新形式 eina 代替 eiti；斯拉夫語在公元九世紀以后的古代翻譯家的用語里有 idetŭ（他去）和 idǫtŭ（他們去）。立陶宛語的新形式 einu（我去）和斯拉夫語的 idǫ 分別反映出那巳經消失了的古代形式。

在上面所举的例子中，有些語言还保存古代的形式，另一些語言里的創新也很容易解釋。但是有时候，古代的形式可能在任何語言里都沒有保存下来，我們之所以假定有过一个特殊的形式，以后消失了，只是因为我們所比較的那些形式沒有細节上的相符。在古印欧語里，应該有一个現在时 *meləti 和 *moləti（他磨）和一个第三身复数的 *m°lenti 和 *m°lonti。这个难以掌握的变化在任何語言里都巳經消失了。我們認出它曾在古代存在过，是根据斯拉夫語的 meljetŭ，立陶宛語的 malu 和歌特語的 malіþ，爱尔蘭語的 melid，和鄰近的各种不列敦語（les langues brittoniques）的一个具有不同元音的形式 mal- 等等。我們在这里所拟定的这些印欧語形式，现在在任何一种語言里都沒有保存下来；但是我們根据对印欧語系統的知識，根据所观察到的各种历史上巳知的語言之間的分歧，可以把它們構拟出来。

观察特殊事实并不能代替考察形态的全部。無論哪种形态都

自成一个完整的系統。所以应当根据全部相符之点，尽可能把那"共同語"的系統構拟出来。并且構拟出来之后，还要說明那些由原始語变化出来的各种語言的形态系統(常常是完全不同的，由上面所說的可以看到)，是怎样和这个系統相对应的。特点是論証中的决定性的憑借。但是証明的工作，要等到我們把形态系統和形态系統相对照，看出原始系統怎样才可能变成各个后代系統时，才算确定的完成了。

由此常常可以看到，古代系統的一般性質是保持得很久的。比方在共同印歐語里，每个詞本身都帶着它在句中的功用的符号，名詞和动詞有很明显的区别；而在現代各个印歐系的語言里，这名詞和动詞的区别都还依然是很明显的。

*　　　*　　　*

在語音方面，我們也要把一个古代的系統和新的系統互相对照；这些系統間的差别可以是非常之大的。

但是系統之間的差别并不是乱来的。要認識兩种同原的語言之間的有規則的对应，虽然常常是不可能的，然而共同語和从它演变出来的語言之間的对应却有一定的規則。我們可以把它們列成許多确定的公式。这就是所謂"語音規律"。

日耳曼語的 f, þ, x (以后变为 h)，以及在某些条件之下的 ƀ, đ, γ 和印歐語的 p, t, k 相对应；日耳曼語的 p, t, k 和印歐語的 b, d, g 相对应；日耳曼語的 b, d, g (在二元音之間則为 ƀ, đ, γ) 和印歐語的 bh, dh, gh 相对应。日耳曼語的这套有規則的对应系統，就是所謂"輔音轉化"，或格林姆 (Grimm) 規律 (在格林姆之前不久，大部分已經为拉斯克 Rask 所發現，不过到了格林姆才把它

定为規律)。这种原始"共同語"和各个后代語言之間語音对应的規律性，表現出發音的变化并不是孤立的影响某一个詞或某一形式，而是影响到整个語音系統的。

根据方法上的原則，可見对应的規則可以在原始語和它的每一种后代語之間拟定，而不能在各种出于同一共同語的后代語之間拟定。我們可以拟定印欧語的首音 p 在希臘語和梵語为 p，在歌特語为 f，如希臘語的 patḗr，梵語的 pitā́ 和歌特語的 fadar (父亲)，印欧語的首音 k^w 后面跟着一个 o 的时候在希臘語为 p，在梵語为 k，在歌特語为 hw，如希臘語的 póteros，梵語的 kataráḥ，歌特語的 hwaþar(二者之一)。实际上观察到的这兩个对应：

希臘語 p＝梵語 p＝歌特語 f

希臘語 p＝梵語 k＝歌特語 hw

只有在和那个为了解釋它們而拟定的印欧語的形式对照之下，才可以理解。

我們比較同族語言时所注意的并不是形式上的相似，而是对应的規律。上文第 5 面已經說过，亞尔明尼亞語的数詞"二"是 erku，和古印欧語的 *dwō (或*duwō) 对应。这个对应初看来好像很奇怪。但是亞尔明尼亞語的 erk- 和欧印語的 dw- 相对应是遵守一个一般的規則的。因为此外我們知道还有兩个别的例子。印欧語曾有一个詞根 *dwei-(怕)，在荷馬的希臘語里是广泛的以一些动詞形式如*dedwoa(写作 deidō)，dedwoike(写作 deidoike) (我怕)或一些名詞形式如 *dweos (写作 deos)(怕)来表現的；亞尔明尼亞語与它对应的就有 erkiwl (怕)，erkeay (我曾經怕)。印欧語曾有一个形容詞 *dwāro-(長)，在希臘語里还显著的保存着，

而亞尔明尼亞語也有一个形容詞 erkar(長)。所以这个規律有三个明显的相近的例子作为基础。如果我們想到已知的以 *dw-, *duw- 为首音的印歐語的詞数目非常少,就可以看出这三个符合的例子同时并存有証明的价值了。

这个对应还可以有解釋。舌尖輔音后面跟一个 w而造成的音組,在亞尔明尼亞語里变成了舌根音,tw 变为 k'-如 k'o (你的),与希臘語的 twe (古雅典語变为 se) 之类的形式相对应。这个清音 k 的来源是这样的:在亞尔明尼亞語中和在日耳曼語中一样,从前曾經有过一个由濁塞音变为清塞音的变化,如 d 变为 t, g 变为 k。前面的那个 r,就是这个音組中首音的古代濁輔音性質的一个痕迹(詳情参看格拉蒙 M. Grammont 在《巴黎語言学会專刊》第 20 种, 252 面的解釋),随后这个 r 又引出一个首音 e ,erku。可是如果那个詞中間本来有一个-r-,如 kr-kin(兩倍),这个首音 r 就不能产生了(kr-kin 是由古代的 *kirkin 或 *kurkin变来的)。所以在亞尔明尼亞語的 erk- 与 *dw- 这个非常奇特的对应中,一切都是由亞尔明尼亞語的結構所造成的。任何对应,假如不能得到这样的解釋,就是可疑的。

如果在几組語言中有一大串明显的相符之处,因而把这些語言归到同一个語系是沒有問題的,那末,我們就可以利用一些奇特的对应,如亞尔明尼亞語的 erk- 与其他同組語言的 *dw-, *duw- 的对应,进而可以拟定亞尔明尼亞語的 erk(i)- 相当于拉丁語的 bi-,虽然初看起来好像这是非常奇怪的。当然,我們在开始着手确定語言的共同关系的时候,是不能采用像这样的对应的。我們一定要从一些容易解釋的相符之处开始。

并不是有了有規則的对应就不能有特殊的变化。在句子中，每个詞是处在不同的地位，不同的情况之中的。变化之所以有規律，常常是由于在各种因句中的地位不同而变的形式之間，确立了一种适中的形式。但是在有些情况之下，有些說得比較快或者說得不大留意的形式比別的形式更为通用，因而造成一些附屬詞的特殊变化，比方古高德語的 hiu tagu (此日)之減縮为 hiutu (現代德語 heute, "今天")，我們是不能把它归入任何一般范疇的。

这些不能列入一般公式的現象，在一种已經知道它的历史，并且对它已經掌握了一些确立的对应規律的語言里，是不会令我們發生什么困难的。不消說，在一种理論还沒有正确的建立起来的語言里，这些易于使人走入歧途的事实是不能利用的，还是暫时把它撇开为妥。

* * *

至于詞彙，那是語言中最不穩固的成分。有許多复杂的原因使詞趋于消失，而代之以一些新的詞。土著的詞彙里面所加入的新詞会和旧有的一样多或者更多；比方在英語的日耳曼語詞彙中，就加入了和日耳曼語的成分一样多的拉丁語和法語的成分。有时甚至整个詞彙所属的語系和形态所屬的語系不同：亚尔明尼亚的齐干語 (Tsigane) 的形态和語音完全是亚尔明尼亚語的，而詞彙却完全是齐干語的。

有时候詞虽然还保存着，它的意义却已經变得很利害；形式虽古，实际上却是新詞。比方印欧語表示印度欧罗巴"家長"的名詞 *pəter-，在法語里还保存着，就是 père 这个詞。可是印欧語这个名詞是指一种社会地位的，人們也可以把至高無上的神当作最大

的家長而叫做 *pater-；而法語的这个名詞却漸漸变成了“生育者”的意思，与拉丁語的 genitor 意义相同，差不多成了“公的”的意思：我們說到一只公兎时，就說这是一个 père。所以法語的 père 虽然从印歐語来，但是它的意义与印歐語的大不相同，实际上是一个新詞了。

詞彙虽然常常是不稳固的，但是在比較各种語言时，最先引人注意的却是那些詞彙上的相符，常常甚至于只是处理詞彙。其所以这样做，或者是由于对所考察的那些語言知道得太小，只有从詞彙上来找証据；或者是由于所研究的語言語法非常簡單，如在远东的各种語言；或者是由于存留下来的形态建立得太晚，是在所拟定的共同时期之后。因此我們要特别細心考察怎样才能証明詞彙之間的相符。

上面已經說过，有效的語原上的符合决不是根据一些語音形式間的相似而确定的，而是根据一些对应的規律：我們之所以能够拿亞尔明尼亞語的 erku 来和俄語的 dva 相比較，并不是因为这兩个形式相似，在語音方面，它們是毫無共同之点的；而是因为那些对应的規則容許我們这样比較，印欧語的 ō 在斯拉夫語变成了 a，在亞尔明尼亞語变成了 u，印欧語的 duw，在俄語变成了 dv-，在亞尔明尼亞語变成了 erk-。

对应中的不規則的情形，假如不能用某个詞的特殊情况来解釋，那就或者是由别的語言借来的，或者是由于語原不合。比方古拉丁語的 ca-，在法語变成了 cha-，che-，chè-，例如 campum 变成了 champ（田），carrum 变成了 char（車），caballum 变成了 cheval（馬），carum 变成了 cher（亲爱的），等等；至于有个 camp（营地）

和 campum 相当，那是因为这个詞并不屬于法語的旧傳統，实际上是由意大利語借来的，并且事实上还知道它是在什么时候、为什么“借来”的。可以与日耳曼語的 b- 相对应的是拉丁語的 f-，如拉丁語的 flōs, flōris 和德語的 Blume(花)；所以德語的 Feuer 和法語的 feu (火) 毫無关系；想一想各个罗馬族語言中那些与法語的 feu 相对应的詞，如意大利語的 fuoco，西班牙語的 fuego，就可以知道 feu 与 Feuer 的相似是不相干的。所以我們进行比較时只能用一些精密的对应公式——并且要小心避开那些借用的成分。

很可惜，先驗地断定什么是原有的，什么是借来的，是一件困难的事情。动詞和形容詞比起名詞来通常是原有的为多：动詞如現代法語的 vivre(生)和 mourir(死)，venir(来)和 dormir(睡)都还是印歐語的动詞；形容詞如 vif(活潑)，vieux(老)，neuf (新) 等也是一样。可是一个强变化动詞，如德語的 schreiben (写)，却是由拉丁語的 scribere 借来的。相反的，許多法語的名詞，如 pied(脚)，chien(狗)，veuve (寡妇) 等等，却都是印歐語的。——詞保不定不是借来的，研究一种古代語言或近代語言的詞原学家，如果把所要解釋的詞都先驗地看成原有的，就会常常陷入錯誤。

如果所考察的是一些真正由“共同語”直接变来的詞，那末就应当構拟出这种“共同語”的一个各方面都确定的詞，而不要滿足于比較一些詞根上的細小成分。錯誤的危險性既然很大，所以我們必須用一些精密的証据来断定观察到的相符不是偶然的。

大家所同意的第一点(如果不是在原則上同意，至少是在事实上同意)就是：一个詞原，只有确实符合語音对应規則，或者虽有歧异之点，也能用一些严格确定的特殊情况来解釋，这样的一条詞原

研究才是有效的。

不消說，相对应的語音成分数目愈大，相符之点的偶然性的危險就愈小。

比方說，已知爱尔蘭語的 f- 与拉丁語的 u-(輔音)和梵語的首音 v 对应，那末，“寡妇”梵語叫做 vidhávā，斯拉夫語叫做 vĭdova，古普魯士語叫做 widdewū，歌特語叫做 widuwo，爱尔蘭語叫做 fedb，拉丁語叫做 uidua，就显然决不是偶然的。在这几个詞里，w，i，dh，u 等音的相符决不是湊巧的。誠然，在梵語、斯拉夫語、普魯士語的形式和日耳曼語、爱尔蘭語以及拉丁語的形式之間，是有一种差别的：在第一类語言里，dh 和 w 之間有一个元音 e(或 o)；在第二类語言里却沒有这个元音；但是这种差别并不会造成困难，因为这种差别是我們所熟知的印歐語“元音轉变”（alternances vocaliques）所造成的。

但是假如所比較的不是这样四个确实对应的音素，而是只有三个，証明就沒有这样有力了；如果只有兩个，証明就变得很脆弱了；如果只有一个，証明就几乎等于零了。所以語言学家如果只用研究一些詞根上的細小成分，甚至常常只是为了比較詞根的一些片断而分析詞根，那末，他們所要寻求的証明老早就被破坏了。比較整个的詞，可能的确要花相当長的时間。仅仅比較一兩个詞根上的輔音，如果沒有一些很特殊的事实来做佐証，那是沒有任何价值的。

意义方面的相符也应当与語音方面的相符（根据語音的对应規則）同样正确，同样精密。这并不是說，意义相符的程度应当比語音相符的程度大；而只是說，如果有意义上的分歧，就不应該只

用一些含胡的、一般的"可能性"来解釋，而必須用一些特殊的情况来解釋。法語的 ouaille 是由拉丁語的 ouicula(羊)变来的，ouaille 这个詞在現代法語里仅指礼拜堂里的教士的忠实信徒而言，这条語原决不会因此变得可疑。我們知道，一所基督教礼拜堂的忠实信徒是常常被人比作这所礼拜堂的牧师所牧养的羊群的，由于这个原因，这个意义上的比較便得到說明了。此外，ouaille 这个詞在法国某些土語里也还有作"羊羔"解的，这一点更可以証明这个詞原的正确性。

在印欧語的詞原方面，由于每个詞都有一些不同的形式变化；所以从这一点可以作出一些决定性的証实。比方"羊"这个詞（公的或母的：印欧語里沒有特別表示动物性別的名詞）：梵語叫做 ávih，希臘語叫做 óis(如荷馬所用的)，拉丁語叫做 ouis，立陶宛語叫做 avis；無論在意义方面还是在形式方面，所有这些語言之間的相符都是很完备的；我們能够像这样就形式和意义兩方面構拟出一个很确定的詞，詞原就可以說是可靠的了。此外还有一点补充，就是梵語和希臘語这兩种語言，已經証明是最古的，因而也最能够使我們对于印欧語的某些事实的細节得到正确概念；这兩种語言都有一个特殊的形式变化：梵語的屬格和因格 ávyaḥ 与那个由*owyós 变来的希臘語的 oiós 剛好相符。在其他各种語言中，詞的变化都已經如我們所期望的那样常态化了。可是梵語和希臘語的詞还照旧变化。这个精密的补充完全排斥了偶然性，从而使証明更加严格了。

我們要構拟一种原始"共同語"时，必須注意到我們对于某个詞所拥有的証据有多少。兩种語言之間的相符，如果不是全部的，

就会保不定不是偶然的。但是如果相符之点扩充到三种、四种或五种很不相同的語言，偶然的可能性就大大减少了。虽然古波斯語的 rādiy (因为)和斯拉夫語的 radi (因为) 在他种語言里找不出来，我們还是毫不迟疑地拿它們来比較，因为这兩个詞在形式上、意义上和用法的細节上都是完全一致的。除了这一类的例子以外，假如我們只在兩种印欧系的語言里找到一組相符的詞，而在别的語言里却找不到使它們失掉这个語詞的特殊情况，这种相符就是可疑的了。

無論那种語言，必定要全体的密切相符之点，确定了所比較的詞之所以相似不可能是出于偶然的，才能說詞原得到了証明。

我們瀏覽各种語原詞典时，有时会相信每个詞都应該各有一个詞原；事实上却并不是这样的。我們的比較方法的規則是：只有那些很确定的正面事实，才能够証明一項比較是正确的；証明某种相符并非出于偶然，是詞原学家的責任。这种証明可以随語言和情况的不同而用不同的方法去处理，每一种語言和每一个詞的情况都是不同的。但是在任何情况之下，証明都必須是精密的，严格的。

可靠的詞原也并不很多，至少在有些語言中是这样的，这些語言我們要用比較方法才能認識它們的历史，而比較方法在这些語言的各时期的文籍里，又找不出一些精密的历史上的証据来作为根据。我們讀一本比較語法的書的时候，首先令人惊异的是只拿很少的比較作依据。因为其中可以用来無保留地作基础的东西实在很少。

在一种像印欧語这样的語言中，每个詞常常至少有兩个或三

个音节，而它的形式变化又很复杂，所以很便于作完备的詞原上的証明（那些滿足于表面現象的語言学家苦心孤詣地制造出来的幻想，我們大可以置之不理）。同样地，在塞姆語中，詞根通常包含有三个輔音，也可以使我們得到一些完备的詞原。反过来，詞很簡短的那些語言，通常是單音节的，里面又沒有什么特殊的形式变化，它們的結構就不容許我們作出严格的詞原的証明。对于这些語言，如果要想得到一些眞正的証明，就非另找一个新方法不可。

我們在这里所討論的，只是那些憑借比較各种不同的語言而作出的詞原，这些詞原都是出于一种原始共同語的一个詞的。要确定用什么方式才能够建立起所有的詞的历史，那还需要一个長期的研究，把各种方法都加以研討——但是那已經超出这次演講的范圍了。

比方有些詞，我們可以在某种語言內部用这种語言所特有的構詞法来加以解釋。一个像希臘語的 (w)érgon (工作)这样的詞，我們可以拿它来跟德語的 werk 比較，观察这个詞的形式在印欧語里的正常性，从而确定它的詞原。并且它的詞根在亞尔明尼亞語和伊蘭語里也都可以找到。但是要解釋希臘語的 órganon(工具)，就非把那在希臘語里还造成了許多别的名詞的一个通行的詞尾加以研討不可。

有許多詞的历史只能用已知的事实来解釋，比方拉丁語的 organum，只有知道拉丁語关于技术方面的詞彙大部分都是采自希臘語或模仿希臘語的，才能够解釋它。这个詞在法語中变成了兩个意思完全不同的詞：orgue (風琴)和 organe (机关)；这就是特殊情况所造成的。这些特殊情况是大家所知道的，因为它是在有史

时期以內發生的；但是任何比較方法都不能够發現这些情况。

事实上，詞的来原大部分都不是比較方法所能为力的；我們要依靠各种証据来建立它的历史。假如沒有証据，而我們又不能用一些正面的、精密的材料追尋出一个詞所發生的变化，那末，試圖为它定出一个眞正的詞原，常常是徒然的。

無論在形态方面、語音方面还是詞彙方面，我們决不能忽視一条原則，就是：所有的比較，只有合乎严格的規則，才是有效的。語言学家愈是粗心大意，他的比較愈是任意，他的証明也就愈不可靠。比方語言学家解釋一个地方的專有名詞，假如只用一种他以为和这地方的語言未变化以前所說的土語有亲属关系的土語来作比較，那就是非常危險的。但是如果确实知道从前所使用的那种語言，并且知道一些与它很接近的語言，那末，这一类的解釋就有一些是靠得住的。有一个高盧罗馬的地区叫做 Brīua (Brive)，那一定是一个高盧語名詞，因为那地方从前曾有过一座桥，而现在留存的克勒特語里还有 brīwā (桥) 这个名詞，而从前在 Brive 这个地方为拉丁語所代替了的高盧語也就是克勒特語之一种。但是假如我們用高加索語作比較来解釋希臘的地名，而又沒有一点事实可以解釋这个專有名詞何以在詞原上会有这种讀音，所比較的語言形式既不相同，又沒有一点历史材料証明这地方从前使用过一种与高加索語有密切亲属关系的語言，那就是一件非常危險的事。一般地說来，專有名詞的詞原是不确定的，因为在意义和讀音这兩种确定詞原价值的材料中，只能采讀音一种材料。那些專好研究專有名詞詞原的語言学家，往往只是語言学里面的冒險家，能够完全适合于正当方法的需要的人，数目是很少的。

四 共同时期和有史时期之間的語言發展

比較方法在上文所指出的范圍內，可以使我們“構拟”出一种“共同語”，同“系”的語言就是这种“共同語”在历史过程中所采取的各种形式。但是我們还要說明“共同語”时期(l'époque de communauté)和各种語言开始有文籍的时期之間的經过。这个問題很困难，常常是無法解决的。

不消說，我們应当借助于各种过渡的共同語时期，無論是可以准确地决定的，或者是只可以了解一个輪廓的。这样我們就把“共同語”和在历史上所見到的那些語言之間的距离尽量縮小了。但是上文第14面及以下各面已經說过，这些共同語时期并不是都存在的；即使存在过，也不是都可以利用的，或者利用来說明一切事实的。就是在最好的情形下，“共同語”和各种所見到的語言之間的距离还是很大。我們用来填补这距离所加进去的那些說法，也許有一大部分是不正确的，任意的。

單單考察語言事实，是連作初步的年代考訂都不够的。因为各种語言变化的速度差别很大。有些語言可以經过許多世紀而差不多沒有什么变化，土耳其的各种土語，从十二世紀就已經为人們所認識，以后一直保存着同样的主要特性，所以虽然隔了千把年，这些土語还是很相似。波里內尼亞群島各种土語的历史，我們知道得很少，但是令人注意的是波里內尼亞各島的距离虽然很远，可

是这些土語直到现在却还是差不多相同的。这一类的例子很不少：开化程度很低的民族的語言常常有很大的稳固性。

我們有时說半开化民族的語言更新得比較快，那至少有一部分是由詞彙方面的使用習慣所造成的。半开化的人常常有一些禁用的詞；比方一个人死后，他的名字里的詞常常就不許用了。因此一个本来是知道某个語言的詞彙的旅客，要是隔了几年再回来，就会發現那个語言的詞彙在許多点上已經不同了。戴比采（Thalbitzer）先生最近說过一个关于埃斯基摩人（Eskimo）的这一类的例子。可是并不能因此就說那种語言的基础有了很大的改变。

相反的，另一方面，我們却發現有些語言系統变化得很快。在紀元后三世紀，甚至在五世紀，拉丁語無疑地还保存許多古代的特性，尤其剛一看文籍时是这样的。到了九世紀，各种罗馬族語言已經表現出它們的主要特性；甚至从六世紀起，美洛威（Mérovée）朝的作家所写的拉丁語就显出那些主要的变化已經实现，或者將要实现了。同样的，在由古亞尔明尼亞語变为近代亞尔明尼亞語的过程中，相当剧烈的变化也是在至早五世紀至迟十世紀之間实现的；从那个时候起，亞尔明尼亞語就再也沒有这样剧烈的变化。在紀元前六世紀，波斯語还有一个古老的面目，到了紀元后一世紀就已經有了近代的面貌了，从此以后就再也沒有这样重要的变化。

所以时間只是这种重要变化的条件之一。古代用法保存得完全并不能証明一种語言离原始共同語时期还近，形式的广泛更新也不能說明一种語言离原始共同語时期已經很远。既然語言事实不能提供別的綫索，我們对于各种創新所需要的时間也就往往一句話也不能說，甚至近似的話都不能說。

一种語言比“共同語”新到什么程度，是不能从年代来看的：在各种塞姆系語言中，有兩种还保存着名詞的变格：一种是公元前二十世紀初期的阿加德語（akkadien），一种是紀元后七世紀的阿拉伯語。有些經証明比阿拉伯語早得多的語言，如希伯来語或阿拉美語（araméen），都已經沒有这种名詞变格了。

* * *

語言的变化有时候似乎很快，那是因为各种創新經过了一个很長的准备时期的原故。变化的实現，在許多种語言里面，不过是一个長期的准备工作的結果罢了。

在由古印欧語过渡到各种印欧系近代語的过程中，有一个主要的事实，就是声調和長短节奏的消失。在古代語中——現在各种吠陀梵語的和古典希臘語的文獻还可以給我們一个很清楚的观念——所謂“声調”就是把声音提高，这种声調不是用来表示詞的节奏的最高点，它有一种表示意义的作用，和汉語或苏丹的各种土語的声調（即声音的升降）相同。节奏完全在于長短音节的交替。我們把各种語言加以比較，就可以看出这是共同印欧語的一种特性。随后，这个語音的特性，在無論哪种語言中，特别是在帝国时代的希臘語和拉丁語中，都已經消失了。节奏也不再建立在長短音节的交替上面；一部分長音节已經縮短，甚至所有的元音都已沒有長短的对立了。古代的声調已变成了詞的中心，节奏的最高点。这样一来，詞的中心就与从前不同了，整个發音的性質就改变了。这个变化完成了之后，古代的高声調的音节就得到了一个特别重要的地位，而詞里面的其他成分都变成比較次要的了。在罗馬族語言中，大家都知道重讀音节的变化与詞中其他音节根本不同。拉

丁語的 caballum 变为法語的 cheval (馬)大約是在九世紀以后实現的。这个变化是法語所特有的；但是这只是長短节奏消失和古代声調性質变化的結果。拉丁語的这种变化虽然發生于罗馬帝国时代，但是在某种程度上，实际上在有拉丁語的文字記載以前，即在紀元前三世紀以前，就已經开始了。从拉丁語的 caballum 到法語的 cheval 的变化来得相当快，这是看得到的。但是这个变化經过了好几世紀的准备，几乎是看不出来的。

在印欧語的領域里，差不多無論哪种語言，在有史时期以前，或我們可能看到它們的發展的时期以前，都曾經有过这种准备的时期。希臘語和拉丁語的历史可以使我們知道当时的經过；但是我們却不能就此来判断一切，因为比方在印度伊蘭語的領域里，节奏的發展就似乎有些不同。但是大体上無論哪种語言都曾經有过一些这一类的准备。

在印欧系的各种語言中，我們通常所看到的情形，只是那些准备了很久的突然变动的結果。經过这些变动之后，語言換了一副新的面目，与古印欧語的类型不同了。

名詞的变格，在整个印欧語領域里，有逐漸消失的趋势。这是由于名詞的詞尾逐漸縮短而起的，結果那些位于詞尾的格的形式上的特点就逐漸沒有以前那么明显了。主要的是这种变格已經逐漸为别的表現方法所代替。在有史时期以前，这些格的形式就已經不足以表示地方的关系了：拉丁語在 eo in urbem (我在城里) habito in urbe (我住在城里)，uenio ex urbe (我从城里来) 等句中，不得不都用前置詞，这并不是孤立的事情；从有史时期的初期起，大部分印欧系的語言也都有过同样的事实；依格的全部价值只

有在一些或多或少地孤立的殘迹里还保存着。一达到这种境地，格的变化便成了一种無用的累贅，所以有些語言或者把它加以限制，有些語言把它完全省略掉，这并不是什么希奇的事情。

使我們不容易、常常竟不可能追寻出語言在共同語时期和有史时期之間的發展的，不仅是变化所需要的时間难以估計，也不仅是变化准备时期的那种不可捉摸或者几乎不可捉摸的性質。此外还有許多别的棘手的原因。

* * *

語言从共同語分化出来以后的各种变化，大部分都受共同語的情况和分化的方式的支配。因此，出于一种"共同語"的各种語言，甚至在分离和开始分化之后，还可以有許多同样的或相似的变化。这个事实常常为大家所誤解。各种比較語法的論文，常常把那些同出于一种"共同語"的不同語言里一切相符的事实，都說成似乎可以追溯到統一时期。毫無疑問，那些作者心里是并不相信的，他們自然不願加以肯定，有时甚至表示对于这一点还有所保留。但是他們却說得头头是道，好像已經承認了这个假設似的。这种情形在勃魯格曼（Brugmann）的那本值得注意的綱要（Grundriss）里特别显著。这是完全与实际不相符合的。

可以举斯拉夫族語言的那个第一身單数动詞的特点-m为例。这个特点在大部分現代斯拉夫族語言的一大部分动詞变化中，甚至在塞尔維亞-克罗西語（serbo-croate）的一切正規的現在时里，都可以找到。但是在共同斯拉夫語里，这不过只是四五个不規則动詞所特有的罢了。这个創新只是在中世紀，在有史时期發生的，尤其是在捷克語和塞尔維亞-克罗西語里發生的。在这个时期，各

种斯拉夫系語言已經分离很久了，所以每一种語言都是独立实現这个創新的，并且范圍也各不相同。

在别的語言中第一身單数也有过这样的事实：亚尔明尼亚語也曾把一个含有-m这个特点的形式普遍化了。在这里，我們看到的只是过程的結束，亚尔明尼亚語达到这个地步所經过的事实的詳情，我們是一点也不知道的。——在印度和伊蘭，也曾有过这样的創新，而它是怎样产生的，我們也差不多一点都不知道。幸亏我們現在还有一小套伊蘭語的古代文籍，即阿維斯打（Avesta）的頌（gāthā）。在这些文籍里，那詞尾-m还沒有普遍化；由此可見表示“我帶着”这个意思的，虽然梵語里有 bhárāmi 这个形式，后期的阿維斯打語里也有 barāmi 这个形式，而-mi这个詞尾却是在印度伊蘭（即阿利安）共同語时期之后才加上的；因为阿維斯打的頌里还保存着 barā 这个形式。

許多在历史上見到的形式之間的相符，都是从一些已經分离了并且分化了的語言之間的平行發展而来的；这决不是我們乍一看来所能想像得到的。

相似的創新旣然可以像这样平行而又独立地产生，某些古代的特点当然更有充分的理由平行地失去。希臘語在古典时代还保存着那个有名的規則 ta zōa trekhei（單数动詞与复数中性主詞相配），在阿維斯打的頌里，如果加以仔細观察，也可以找到这样的規則。由此我們可以知道印歐語里的所謂“中性复数体-業格”（nominatif-accusatif pluriel neutre）的形式实际上是一个古代的集合数（collectif）。但是連一种如吠陀梵語这样古老的語言，已經差不多完全沒有这种形式了。拉丁語曾把复数动詞和中性复数主詞

相配的用法普遍化了；斯拉夫語、克勒特語和日耳曼語也是一样。就在希臘語里，那个特点也已經慢慢地失去。所以在語言里，假如沒有一些很古老的形式——这是很平常的——过渡时期的事件就有一大部分是無法認識的。

* * *

但是在語言里并不是只有老的用法的消失，和一些注定可以持久的新的用法的产生。語言的發展是复杂的，我們不要妄想解釋过渡时期內所产生的一切，或者把这些时期內所發生的繁复的事件都構拟出來。

我們依靠文籍，可以追溯希臘語从紀元前七世紀到現代的历史；这个例子可以使我們对这种語言在达到近代狀态以前，所經历过的一連串的創造和消失都作出判斷。

比方在有史时期以前，希臘語的每个动詞都有一个將来时，以后到了拜占庭时期，这將来时就消失了，而为一些全新的东西所代替。

希臘語曾經繼承了一个古代的完成体；在有史时期以前和有史时期中，它把这完成体的用法扩大了，把形式增多了；并且造出了許多办法，使得差不多每个动詞都可以有一个完成体。到了古雅典語时代，完成体已經成了动詞通用的一种主要形式。以后这用法又失掉了，所以近代希臘語不再有任何人称的完成体。

所以如果我們像認識斯拉夫語一样，只是从紀元九世紀起才認識希臘語，語言学家一定猜想不到希臘語在达到双詞干动詞的現狀以前，它的將来时和完成体会經过一个丰富的發展时期，它会有过許多繁复的創新，許多一再改造过的形式：这一切發展都不是

那些只看到最后結果的語言学家所能想象的。

我們对于大部分印欧系的語言，都只是在公元初期之后才認識的，这个时候，复杂的發展过程已經結束（这种复杂的發展过程的眞实証据还可以在希臘語里看出来），所以語言学家就不能知道这些語言經过的实际情况。

因此，我們就沒有把握說，可以解釋所有那些在共同語时期和有史时期之間所構成的新形式。語言学对于拉丁語的那个以 -uī 为詞尾的完成体的来原，希臘語的那个以-thēn为詞尾的被动完成体的来原，歌特語的那个以-da(-ta)为詞尾的过去时的来原，只能作出些不确定的和脆弱的假設，这是毫不足为奇的。这些形式都是長期醞釀工作的結果；醞釀时期中語言的情况是沒有办法構拟出来的，因为我們沒有材料来确定这些創新賴以实現的詳細条件。要想不顧一切来解釋这些情况，以为可以在这里找到一些严格的証明，那就是忽視了比較方法的范圍。

在共同語时期和各个历史上有証据的时期之間，有些發展是不能完全構拟出来的，而且过渡时期愈長，尤其是創新愈多，也就必然地愈不容易为人所認識。

五 方 言

直到現在，我們討論原始共同語和各种历史上有証据的語言，都好像把它們当作一些統一体似的。其实不然。語言学中不断地有“方言”这个概念穿插进来，就可以証明。

我們在这里必須抛开那种把“方言”和确立的書面語言对立起来的庸俗观念。

“dialecte”（方言）这个名称是从希腊来的，并且是为了說明希腊的情况而造出来的。古代希腊語并不像拉丁語那样是一个統一体。它的写法是随时随地不同的。在一类土語里，“島”叫做 nāsos，在另一类土語里，却叫做 nēsos；在一类土語里，“脚”的复数为格是 possi, posi，在另一类土語里却是 podessi；在一类土語里，“我要”叫做 boulomai，在另一类土語里却叫做 bellomai，而另外一类土語里又叫做 dēlomai；在一类土語里“有”叫做 ktēsis，在另一类土語里却叫做 p(p)āsis。但是这些差异并沒有使那些使用不同土語的希腊人覺得他們所說的是不同的語言。其中有些差异，如 nēsos 和 nāsos 的对立，可以归結为一大串的語音对应；有些差异，如 podessi 和 possi, posi 的对立，則出于有規則的語法上的差异；有些差异却只是簡單的詞彙現象，如 ktēsis 和 p(p)āsis 的对立。这些差异并不妨碍希腊人感覺到他們全体中只有一种同一的語言。所以“方言”的主要特性就在于同中有异，异中有同。

甚至“方言”也不是統一的。希臘人分出三种大方言：伊奧尼亞方言(ionien)，埃奥利亞方言(éolien)和多利亞方言(dorien)。近代語言学家还加上了一个第四种，阿該亞方言(achéen)或阿尔加德-塞普魯斯方言(arcado-cypriote)。但是任何古代文籍都不是用一种方言写成的，存在的只是每种方言的一些不同的小方言。比方并沒有一种一致的多利亞話，只有科林脫方言(corinthien, 包括斯拉古斯方言 syracusain)，阿尔各斯方言(argien)，拉科尼亞方言(laconien)，克里特方言(crétois)，罗得斯方言(rhodien)等等。并且在这些小方言之中还有許多差別：并沒有一种一致的克里特話；克里特島各地的人所說的話就有許多相当大的差別。一种“方言”就是許多不同的土語的綜合；这些土語有許多共同的特点，它們之間的相似点比它們和同一种語言里任何别的土語之間的相似点多。

第三，方言并不一定把一种語言里所有的土語都包括在內。比方在希臘語中，大家最熟識的古雅典方言，和伊奧尼亞方言有許多共同的特点，但是它并不屬于伊奧尼亞方言，更不屬于任何其他方言。埃里德(Elide)，路克里德(Locride)，佛西德(Phocide)等地的土語有許多方面和多利亞方言相近；但它們并不就是多利亞方言。所以一种語言的各个土語并不是都能归入一些确定的方言里面。

所以方言这个概念是游移不定的。其所以如此，首先是因为方言是由各种不同的历史条件所造成的。

希臘方言的产生，是由于在古希臘的領土上，曾經有各种外族先后入侵。我們所观察到的最古的一次也許就是那些阿該亞人(Achéens)的入侵。这次入侵在历史上沒有記載；但是由最近發現

的那些喜仸特人的(hittites)文献看来，約略可以知道大約發生在紀元前八世紀的时候，荷馬的詩篇里曾經以傳說的形式留下了对这件事的記忆；到了有史时期，这些人就在伯罗奔尼撒(Péloponnèse)遺留下了各种阿尔加德方言，在小亞細亞南部遺下了彭斐利方言(pamphylien)，以及那直到現在标志着希臘人拓展的極端的塞普魯斯方言。伊奥尼亞人的入侵無疑地也是差不多在这个时期；他們在希臘本部沒有留下什么；但是在优比亞(Eubbe)、愛琴海各島嶼、地中海沿岸、黑海沿岸以至高盧(Gaule)沿海各处，都曾有过伊奥尼亞的移民。这些大規模入侵中最晚的一次是多利亞人的入侵，这件事在希臘的有史初期还在繼續进展；他們占領了許多早已被使用他种希臘方言的人完全占据的地帶，特別是伯罗奔尼撒的大部分和克里特等地。

我們在高盧罗馬境內所遇見的方言的来原却与此完全不同。它們都是从一种显然是統一的語言变化来的。这种語言自从罗馬人征服高盧后就为全高盧人所采用。由这种变化产生出来的方言，在博罗溫斯(Provence)、加斯貢(Gascogne)、諾曼第(Normandie)、法蘭西島(Ile-de-France，巴黎附近地方)各有不同的面目。产生这种差异的原因，以及这些区域里何以会有这些虽然相异但是却很相似的方言，我們是不大知道的。因为这些語言区域的分界常常与古代的行政区域相符合，所以有时大家假定一国語言上的划分是由政治上的划分造成的。但是一国政治上如此划分，是由人們之間确立的关系造成的；罗馬人的行政区域的划分曾因基督教会而得以大体維持，因为这些区域的划分实际上符合了自然的要求。語言間的相似，無疑地也可以用这些关系来說明。不过这只是符

合，而不是原因。

我們还应当注意另一种事实。在近代世界里，許久以来就已有了一些文化中心，其势力一直达到整个区域。在法国，各省的中心都是次要的，巴黎的势力早已支配了全国。相反的，在意大利，却有几个强有力的外省中心。威尼斯在經济上和政治上的重要性，对于威尼斯方言的形成是有很大关系的。

*　*　*

方言的存在，对于比較語法学家是有一些重大意义的；不过这些意义因方言形成的方式而不同。

有时候共同語和一种語言一样，是統一的。比方就罗馬族語来說，“共同罗馬語”就是这样，因为它是罗馬一个城里通用的語言，我們至多只要依着格勒柏(Gröber)的假說，注意到拉丁語傳入各个地区的年代就行；薩地尼亞語还保存着短 ĭ 和長 ē，短 ŭ 和長 ō 的区别，因为当薩地尼亞(Sardaigne)被征服时，罗馬城里还分别 ĭ 和 ē，ŭ 和 ō；而高盧罗馬語(和大部分的罗馬系語言一样)对于 ĭ 和 ē，ŭ 和 ō 却都只是用一个音来代表，因为当这些地区被征服和拉丁語在那里确立的时候，ĭ 和 ē，ŭ 和 ō 混合的趋势已經存在了。但是总起来說，罗馬族語言的来原是一种統一的語言。

共同印欧語却不然。我們在印欧系語言間所观察到的那些差别中，有一些同时也可以在一些相鄰近的語言里找出来。这就使我們可以假定：这些差别的出發点，是在印欧語里就已經存在的一些差别里。

比方“十”这个数詞，一方面，在希臘語中为 dĕka，在拉丁語中为 decem，另一方面，在梵語中为 dáça，在亞尔明尼亞語中为 tasn。

日耳曼族語言和克勒特族語言的形式以中間包含一个 k 音的形式为根据；伊蘭族語言、斯拉夫族語言和波罗的族語言的形式却以那些內部包含一种摩擦音的形式为根据。就这一点看来，印欧語有兩組方言。这些方言的不定疑問詞，在希臘語、拉丁語、克勒特語、日耳曼語这一組的是 qu 或 qu 的各种代表音，如拉丁語的 quis; 在印度-伊蘭語、斯拉夫語和波罗的語、亞尔明尼亞語这一組的却是 k 或 k 的代表音，如梵語的 káḥ（誰），立陶宛語的 kas 等。这一点可以使我們假定在印欧語里就已經有了兩个方言組：一組以希臘語、意大利-克勒特語和日耳曼語为代表，另一組以斯拉夫語、波罗的語、亞尔明尼亞語和印度-伊蘭語为代表。由舌根輔音的观点看来，这样分是很正确的。所以大家常常說印欧語里有 satəm（根据伊蘭語的"百"）、和 centum（根据拉丁語"百"）兩組。

但是假如我們考察另一些事实，又可以有一些不同的分法。比方 o 和 a 的分別，在亞尔明尼亞語、希臘語、意大利-克勒特語里还保存着；但是在日耳曼語、波罗的語和斯拉夫語、印度-伊蘭語里却已經消失。这一次，日耳曼語是与斯拉夫語等一致行动，而亞尔明尼亞語却与希臘語等一致行动。

所以我們不能假定在印欧語內部有一些确定的方言，而只能假定有某些語音上、形态上或詞彙上的差別。并且这些差別都各有一定的界限。所以共同印欧語的領域里有許多界綫，把那些在几个观点上采用各种不同形式的区域划分开来。这些界綫，即所謂同語綫（lignes d'isoglosses），彼此之間只有一部分是相符合的。

这一种情况跟我們在許多地方所看到的相一致。比方在高盧罗馬語或立陶宛語的領域里，就有許多同語綫，把几种語言特点划

分开来，而这些同語綫却幷不相符。

可以实际观察的事实和給印欧語構拟出来的事实屬于相同的类型，可見用比較方法給印欧語構拟出的形象是多么逼眞。我們所研究的幷不是一个簡單的輪廓，而是一个和現实本身同样变化多端的对象。

* * *

那些因地域而不同的变化，有許多是在共同語时期以后，由于各种插入的創新而产生的。这里有一个典型的例子。克勒特語繼承了一个古代的 q^w，与拉丁語 quis 一詞里所保存的同一类型。另一方面，在一切保存着这个音素的同組語言中，都有一种趋势，就是 k^w 变 p，g^w 变 b。g^w 变 b 的过程完成得很容易，因为克勒特語里本来有一个 b，吸引着古代的 g^w。但是由于一个奇异的特点，克勒特語早就已失去了印欧語的 p；这么一来，要变为 p，q^w 就必須产生出一个在这种語言中早已不再存在的 p 音来。这种情况在爱尔蘭語組里就阻碍了 q^w 变为 p，所以 *eqwos（馬）这个詞在爱尔蘭語中就变成了 *eq(os)，再变为 ech。相反的，在高盧語和不列敦語中，q^w 变为 p 的趋势最强，于是 q^w 就变成了 p，如 *eqwos 一詞在高盧語中变成了 epos（在不列敦語里也有这同样的形式）。方言的区分是由一些偶然發生在共同克勒特語时期之后的事件产生出来的。一旦产生之后，以后的差别就要受它支配；因为从此以后，那些詞有了一些很深的差別，而它們的历史也就必然不相同了。

由此可見，方言这个概念，無論从哪一方面看来都是相当含混的。所以比較語言学家不能固守这个概念，而須另找一个界限比較明确的观察点。

六　語言地理

我們既然要想在一种"共同語"和各种有証据的后代語之間，拟出一些关于語音事实和形态事实的精密的有規則的对应，那末，就要找出一些可以严格应用这些規則的單純的語言类型。各种大語言所包含的成分太不一致了。方言連在定义上都沒有統一性。于是有人想到，民間的土語，假如就一个小区域加以观察，或者可以提供出这种为語言学家所需要的基本的統一性。因此就有了各种地方土語的研究。

关于各种很不相同的方言，曾有人作了許多單刊，有些簡略而膚淺，有些却很詳尽而深入。这些精确的方言單刊給那些要想透徹認識一种語言类型的人提供了許多重要的材料。它們对于普通語言学有很大的啓發作用。但是对于要想建立一組語言的历史的比較語言学家說来，地方土語的單刊却是不够的，并且是很难利用的。

在一个如高盧罗馬語这样不大不小的領域里，可以描述土語的地方就是有三万个以上。这种工作显然不是一般語言学家的精力和財力所能做得到的。就算做到了，語言学家也会因为材料太多而不知道怎样去使用。并且里面还会有無限的重复：虽然每个地方都各有它自己的特点，但是在一些广大的領域里，总不免有許多相同的事实和同类的事实。

此外还有一个困难：不同的調查人所搜集的材料是不能拿来作正确的比較的。如果調查工作不是有組織的，不是依照同一原則去研究整个地区的，而是每种單刊各有一种不同的方式，那末，这一个地区的事实就不能拿来跟另一个地区的比較。即使在很好的情形之下（这种情形是很少見的），調查是有組織的，方言單刊都是依照統一的模型做出来的，調查人也未必都能够完全用同样的方法去調查紀录。况且有些地区容易找到調查人，有些地区却很难找到，这又是一件不可避免的事情。調查点的密度不一致，也会使所得的材料不宜于拿来作比較。

最后，各地的土語也并不像我們設想的那么統一。同一个乡村的居民，那怕是極小的乡村，說話的方式常常随着年龄、社会环境、职業等而不同。并且并不是所有的居民都是土著；并不是每一个人都同样忠实地依照当地的習慣去說話。一种地方土語的單刊假如要把这些个人的差异都記录进去，那就会弄得非常复杂，不容易用来作比較。假如不理这些差异，則又不能使人对于那种土語的情况得到一个正确的观念；如果任意把事实加以簡單化，那就不是描写，而是摘要了。

如果我們用比較方法去研究一組近代的土語，調查就应該是有組織的，使所得的材料可以直接拿来比較。

首先所研究的整个区域的調查点必須分配得大致均匀。最理想的是把所有的地区都加以調查。但是在一个平常的区域里，相似的土語分布的面积相当广，而每个区域的土語和它的鄰区又沒有什么主要的差别，我們随便挑选几个地方来調查，作出一个可以包括整个区域和包括各种类型的标本的調查網，也就够了。調查

網越密，遺漏重要特点的危險就越少，对于每一个事实也就可以更加有把握的画出一些准确的界綫来。但是对比較語言学家說来，主要的还是要得到一些可以用来对整个領域作全面考察的材料。

其次，所得的材料必須能够拿来作比較；因此，所搜集的資料应該涉及同类的事实，如相同的詞（以便知道共同語的一个詞在整个区域里的各种讀法），同义的詞，同样的或者作用相同的語法格式等等。

为了要适应这个双重的需要，应当准备一个調查表，这是要拿到所有的調查点去填写的。調查的人就把表里头拟的句子在每个調查点的說法記录下来。用調查表調查的办法有一些重大的不便之处：比方調查表提問題使用的語言——原則上是那一个国家的普通話——会影响到当地的發音人，妨碍他說出純粹的本地話。因为每一个地方只要一个答案，我們就不得不只問一个發音人；但当地的土語旣然不是統一的，这个發音人就多少有些不适宜于代表全区的土語。这种办法是很粗略的，然而却是唯一可行的办法。

調查可以用兩种方法进行：一种是把調查表交給当地一个最合格的人，讓他照着里面所載的項目把当地土語的說法一一填录进去，比方德国就是这样进行的；第二种是派遣一个調查者到所要考察的每个地点去，一处問一个發音人，把答案亲自記录下来，如高盧罗馬的土語地圖就是这样制成的。埃德蒙（Edmont）先生手里拿着席業隆（Gilliéron）先生准备好的調查表，独自走遍了所要考察的各个地点，在每个地方选出一个發音人，把他对調查表里的句子的說法都記录下来。这第二种办法的好处，是我們可以得到一些証据，拿来进行严格的比較，并且可以不必顧虑到那些由于

調查人的个性不同而得来的不一致的材料。这个好处是很大的，所以以后所作的調查都采用了这个办法。比方雅貝尔格 (Jaberg) 先生和猷德 (Jud) 先生所組織的瑞士罗馬方言（与法蘭西的方言不同的）和北部意大利方言的地圖，就是由一个調查者碩耶迈尔 (Scheuermeier) 先生担任全部調查工作的。

用这种簡略的办法所得到的結果，乍一看来好像是很可疑的。可是这些在一些相距不远的地点所作的調查是互相制約着的，只要比較一下就可以知道确是如此。并且用这种調查办法并不排斥方言單刊。我們把那些調查的結果拿来和各种現成的方言單刊或者和一些新的研究比較一下，就可以看出調查者所收集的調查材料的价值。比方席業隆先生那本用埃德蒙先生所收集的調查材料所制成的关于高盧罗馬方言的地圖，就得到很多的証实：在有几个区域里，已經有人对一个小地区的各种方言作过一些詳細的調查，如米雅德 (Millardet) 先生之于朗德地区 (Landes)，勃呂諾 (Bruneau) 先生之于亚尔典地区 (Ardennes)，伯洛克 (Oscar Bloch) 先生之于佛日地区 (les Vosges)；这些詳細的調查大体上都証实了埃德蒙先生的那些調查本質上是准确的。我們虽然也可以找出一些細节上的錯誤，可是这些細微的錯誤都不能从根本上使那个調查無效的。

所得的結果是重大的，所以以后还作了許多这一类的調查。在法国，已經有了一本科斯 (Corse) 的地圖，現在又要出一本关于法国西北部阿摩礼克地区 (Armorique, Bretagne 的古名) 的不列敦方言的地圖。加泰隆語 (catalan) 的地圖正在刊印中。雅貝尔格、猷德和碩耶迈尔諸先生的那一本上文已經說过。有一位法

国青年德斯尼業（Tesnière）先生最近發表了一篇关于斯洛文語(slovène)双数形式的詳細研究，也是根据地理的調查的。

調查的結果可以表示在地圖上面，每張地圖只表示一件事实；單是这一項已經使我們的工作容易了許多。大家知道：統計学的長处就在于能用圖表来說明事实，使人一目了然。語言学家能够在一張地圖上，或者在兩三張可以拿来对比的地圖上看到与一个問題有关的事实，解决这个問題的那些要領就一下都出現在眼前了。

現在，高盧罗馬語的研究已經因席業隆和埃德蒙兩位先生的地圖而面目一新。由这地圖的出版而引起的研究不断增加；其他以考察在整个地区所搜集的材料为主的研究也不断出現。

这是因为比較方法在这些調查中找到了一个工具，比它以前所有的一切都更优越，并且恰巧适合于它的需要。我們第一次有了一整套可以拿来直接作比較的材料，分布在所研究的整个区域上，并且摆得清清楚楚的。任何做过比較語法工作的人都知道，所比較的材料不整齐，要从这些材料里得出要点，如何令人苦惱；研究印欧語的比較語言学家所用的材料前后相距約三千年，有些时期材料太多，有些时期却一点也沒有，有些区域可以找到材料，有些区域却完全沒有一点綫索。在比較之前，应当把所有的材料詳細檢査一下。在印欧語系的比較語法中，多数的比較都是在某一方面站不稳的。

現在，用地理方法得到的結果是很惊人的。

"方言"的問題得到解决了。从前大家常常不知道怎样去划定方言的界綫。一方面，方言好像是一个具有許多特点并且与其他

方言对立的整体。另一方面，大家却找不出方言的准确的界綫。从前有一个調查者从博尔多 (Bordeaux) 出發，想确定北部和南部高盧罗馬土語之間的界綫，結果無法划出一个边界来，工作沒有做完就停止了。其实，只要把那些地圖放在一起比較，就可以找到正确的答案的。

每个語言事实都各有它自己的界綫。

可是在某些地区，我們找到的是整束的特殊事实的界綫，这些界綫有时是平行的，有时却是互相交錯的。在北部和南部高盧罗馬土語之間存在的并不是一个界綫，而是整束的特殊事实的界綫，这些界綫中有許多是很接近的。在这束界綫以南和以北，各个土語之間有許多共同的特点。南北的对立是很清楚的；但是我們不能只用一条綫把它划分开来。

很特别，这一束界綫所走的路綫和那从博尔多到里昂的鉄路所走的路綫差不了很多，那就是說，向北走，造成一个尖端，然后轉而由法国中部山脉北边的山脚經过。所以中部山脉的全部地区都屬于南部土語的范圍。那些使法国北部土語具有一种离拉丁語頗远的特殊面目的影响，只到法国中部的群山之前为止。界綫并不是洛亞尔 (Loire) 河，而是在一群实际上很难通过、公路必須繞过的高山。北方的法語分布到很南的地区，同时也分布到西部，西边到博尔多，东边到里昂以南。在这里，方言的界綫可以用地理情况来解釋，地理情况規定許多历史事件的發生。

* * *

其次，由于所考察的事实很多，共同語和后代語之間的过渡时期也就清楚了。席業隆先生曾选了 abeille (蜜蜂)这个名詞特

别深入的說明地理方法的結果。从語音对应的規律看来，大家知道法語 abeille 这个詞在法国北部不能算是原有的，而是由南部的某些土語借来的。但是只靠这一个事实并不能揭示出法語中 abeille 这个詞的历史。我們只要把那張标出“蜜蜂”的各种名称的地圖拿来考察，就可以看到它在法国北部的名称是随地不同的：有些地方叫做 abeille——那是一个由南方借来的名詞；别的地方却叫做 mouche à miel（蜜蝇），mouchette（小蝇兒），或 avette。同是一种在罗馬时代就到处为人利用的昆虫，而名称上却有这样的紛歧，可見那古代的名詞已經消失；这消失了的名詞，地圖上有几点可以显示出来：那就是 é，拉丁語的 apem 在法国北部照例变成 é。这个名詞因为太短了，所以差不多到处都不用，而代之以一些新的名詞，这些新的名詞表示当时說話的人遭遇到困难。关于 mouchette 这个名詞，席業隆先生曾下了一个大胆的假設，这个假設曾經有人反对，但是有它的特别动人之处。他說这个詞是由 mouche-é(p) 組合变化而成的；拉丁語的 apem 因为在法国北部减縮得太利害，說起来很不便利，所以大家采用了这个說法。可是这样的組合只能有一种可能的存在方式，所以馬上就为 mouchette 所代替；因为当这一类的变化——不管是語音上的还是形态上的——發生时，那些新構成的形式会馬上按照現存的系統加以調整，加入到那些原有的形式里面去。在南方，这个詞从罗馬时代起就已經被扩大为 apicula，像 ouis（羊）被扩大为 ouicula（法語 ouaille）一样，所以沒有遇到那样的困难，并且把 abeille 这形式提供給巴黎地区。我們对法語 abeille 这个詞的来原所作的这个概括的說明，抵得上一段記載实况的复杂的历史。

由于这些結果的啓發，那怕我們手头所有的材料沒有这么多，并且沒有这样容易拿来比較，我們也可以把事实解釋得清楚些。常常只要用地理方法来处理那些事实，就可以明白它的历史。

可以举印欧語里表示“磨”这个概念的詞作例子，有一个像 *meləmi 或 *moləmi（我磨）这样的現在时，在斯拉夫族語言、波罗的族語言、日耳曼族語言、克勒特族語言和意大利族語言里都还間接的保存着，我們在上文已經把那古代的形式構拟出来了（参看第 24 面）。可是这个动詞在印度伊蘭語、亞尔明尼亞語和希臘語里都找不出来；这并不是一件偶然的事情，也不是因为使用这几种語言的人民不知道有“磨”这回事；因为这些語言里都明明有一些谷类的名称，并且可以在这些語言里（只有印度伊蘭語除外）找到表示“耕种”这意义的詞根。可是他們表示“磨”这意思的却另有一个詞根，如希臘語的 aléō（我磨），亞尔明尼亞語的 alam，这个詞根在印度伊蘭語里也留下了一些很明显的痕迹。由此可見“磨”的观念在兩个繼承印欧語的領域里是以不同的方式表达的。

至于从斯拉夫語到意大利語的那个表示“磨”这意义的詞根 *melə-，在他种語言里也不是沒有的，不过含有“压碎”或“研碎”等比較一般的意思，如梵語的 mṛṇā́ti（他压碎），亞尔明尼亞語的 malem（我研碎），或希臘俗語（le grec populaire）的一些动詞如 myllō，或伊奧尼亞民間作家所用的重复詞的起头的形式 moimyllō 等。正如拉丁語于 molo（我磨）之外还有一个 mola（磨）一样，希臘語因为已失去了那代表古代手磨的名詞（从印度到克勒特的各种語言里都还保存着），所以由那代表“压碎”的詞根造成了一个 mylē（磨）。由此可見 *melə- 和希臘語的 aleō 这兩个詞根之間从

前發生过一次競爭。这些詞在地理上的分布，虽然材料很貧乏，却也可以令我們約略看到整个历史。

惊人的事实常常可以由比較这些地圖而得到解釋。比方法国南部有一个地区，不用从拉丁語 gallu(m) (公鷄) 演变下来的形式表示公鷄。在这个小地区里，人們用許多奇奇怪怪的名称如 faisan (雉)，vicaire (牧师) 等来叫"公鷄"，这些奇怪的名称說明了那种語言从前所遭遇到的困难。但假如我們把另一些地圖拿来比較，就可以看到在这个地区 -tt- 和拉丁語的 -ll- 相对应；于是 *gat (公鷄) 这个名詞就和 gat (猫) (古代为 *gattu(m)，意大利語的 gatto 就是由这个詞变来的) 發生了混淆。用同一的名詞来表示"猫"和"公鷄"是很不方便的，于是"公鷄"那个名詞就失去了。那种語言为了避免这个困难，用了許多显而易見的巧妙方法。一个概念之所以要用一些这样特殊的办法来表示，一般地說来是因为一个古代的名詞由于某种理由 (原因是很复杂的) 而为人所廢弃，所以不得不用另外的詞来代替。在这种情形之下，說話者的幻想是任意奔放的。

無論对哪种語言，只要我們能够应用地理方法，就可以取得一些确定的进步。地理方法需要作尽可能广泛的調查，需要利用我們对一个語言区域整个地区所掌握的全部材料。因此，比較方法得到了出乎我們意料之外的精密性、普遍性和便利性。

可是我們应当預料到一件事：研究各种对应系統的比較語法所要考察的，与其說是各种土語——土語本身对它是不重要的——不如說是从同一"共同語"傳下来的全体土語中的那些同类的事实。

任何土語都有它自己的系統，我們应当經常想到每一个細节在每一个系統中的地位：这一点上文第25面已經說过，这里用不着再提了。我們假如只限于考察由調查得来的幷用地理方法記录下来的一些詞和形式，就会有一种危險，只是孤立地研究一个詞或者一小組詞，一个形式或者一小組形式。这种支离破碎的办法是会葬送整个历史語言学的。語言地理的長处在于明显地表现出每个詞、每个形式的历史的特点。但是这种特点在整个系統中有它所处的地位；假如只考察这些孤立的事实，而不把它們放在整体中去考虑，那末所犯的錯，比起只考虑整体，而不用相当可靠的批評眼光来研究構成这些整体的每一个特殊事实的語言学家来，还要大些。

七 混合語的概念

在很長一段时期內，历史語言学中有一个为大家所默認的假設，認为語言是代代相傳的，每个小孩都極力模仿他周圍的人所說的話。这种情況看起来是很正常的，实際上我們也常常見到这种情況。

但是一个地方的居民会改变它的語言。这并不是什么罕見的事；在有历史可考的国家中（我們知道，世界各国可以由文字記載考訂的历史，最多不过五千年左右；和全人类的發展史比起来，这不过是一个很短暫的时期罢了），差不多沒有一个地方的居民沒有改变过語言，至少一次，通常在一次以上。

在世界各国中，埃及是历史最悠久的国家，保留下来的东西也最多；然而，埃及語在有史时期坚持了大約四千年之后，就不再使用而为阿拉伯語所代替了。虽然埃及居民的基础并沒有显著的改变；馬其頓人的征服曾經造成許多希臘殖民地，尤其是在亚历山大里亚那个地方，并且使少数属于統治集团的人接受了希臘文化；但是那个地方居民的基础，甚至把那些来自叙利亚的移民也計算在內，还是和过去一样。——在現代法国的領土里，高盧語大概是在紀元前一千年到五百年左右随着克勒特人的征服而来的；后来在罗馬人征服高盧以后，高盧語就讓位給拉丁語了；高盧人的征服看来并沒有使居民發生改变，罗馬人的征服实際上也只帶来了很少

的新分子。——这样的例子我們随便可以举出許多来；語言的改变是常常發生的。重要的是要考察造成这些改变的条件，以及这些改变所产生的結果是什么。

* * *

最容易觀察得到的情况，就是現在欧洲差不多到处都可以遇到的情况。在每个区域里，都有一組同系的地方土語，以及一种書面的語言，也就是一般通用的，全国性交际使用的，政府、学校、行政机关和报刊所采用的文化語言。在这样的情形之下，書面語言对各地方土語是有很强烈的影响的。

于是就产生出兩种方向不同的运动，而最后的結果却是相同的。

地方土語里充滿了由普通話借来的成分，因为只有普通話才能够适应文化的新需要，而且威信也比地方土語高；它是那些最有势力和最有教养的人的語言。席業隆先生研究高盧罗馬的各种地方土語时，曾經注意到这些土語遇到困难就在法語普通話里寻求解决的办法。所以这些高盧罗馬土語根本沒有提供出一个純粹的、由它們自己的历史造成的傳統，里面包含大量“土語化”了的法語普通話成分。現在一般高盧罗馬土語的研究論文里，要有一大章討論这些土語采用法語的詞的办法。既然法語和土語是同一語族的，所以它們固有的詞彙之間有許多有規則的对应；使用地方土語的人按照这些对应，不难用一些法語的詞造成一些土語化的詞，或者把一些法語的句法搬到土語里去。另外一方面，这种文盲所进行的工作常常做得很好，連語言学家也分不清土語中眞正原有的成分和借来的成分。

普通話在价值方面以及在与别人交际的便利方面，优越性是很大的，所以一般人不久就傾向于違反旧有的習慣，放弃地方土語而采用这种普通話，好像脫下乡下服裝換上城里的服裝一样。不过改变語言沒有改变服裝那么容易。所以法国的地方土語大部分常常是些土語化的法語，乡下所用法語也常常是些法語化的土語。在許多情况下，只要把地方的詞略加改变就造成为一个很正确的法語的詞，比方乡下的 lwé 这个詞，只要把它念成 lwa (loi, 法律)就成了法語了。伯利施土語 (berrichon)的 lavwé 这个詞有点比較难于法語化；只把它念成 lavwa 是不够的，应当加上一个 r (即法語的 lavoir, 洗衣处)；所以 lavwé 也就有机会保留一些时候，但是終究大家是要按照法語的方式說成 lavoir 的。保存得最久的还是那些深入人心差不多不自覺的語法上的習慣，如上文 22 面所說。等到这些習慣也消失了，地方土語就一点一点为法語普通話所代替了。这个运动现在进行得很快，有些地区比别的地区更快：比方在法国中部，法語普通話淘汰地方土語的速度就比在畢伽地(Picardie)快。这种运动已經普及全国；从现在起，我們可以預料到將来会有一天，在法国北部，一切地方土語的研究都会成为不可能的事，因为这些土語都会沒有人使用了。可是在十八世紀末，这些土語还是通行于乡間各处的；就在十九世紀前期，法国所有乡村里的說話方式，至少还保留着許多帶有濃厚地方色彩的踪迹。

法語的这个事实在历史上并不是什么新奇的事情。在紀元前五世紀，差不多每个希臘的小地方都各有它自己的土語。从那时起，普通話的影响逐渐扩大，把各地方特点都一个一个淘汰了，于

是一种根据古雅典方言的共同語就普及全希臘了。虽然也遇到过許多反抗，可是这种語言終于到处都采用了；从帝国时代起，它的使用范圍已經差不多普及到全部希臘化的区域。近代希臘的各种土語虽然又再度分化，却都是繼承这个共同語而来的。希臘地方土語在共同語普及化以前的狀态，我們現在已經很难在某一点上找到它們的細微的殘迹了。

但是这种普及化并不是不遇到一些反作用，使普通話也發生某些改变。普及化以后的希臘語已經不是純粹的古雅典話。普及各地的特点首先是一些古雅典方言和伊奧尼亞方言共有的特点，此外是古雅典方言所特有的某些特点。但是古雅典方言的另一些太特殊的特点却沒有被接受。比方古雅典方言的 tt 和伊奧尼亞及其他大部分方言的 ss 对应，但是大家采用了 ss 而不采用古雅典方言的 tt，把“蜜蜂”这个詞按照伊奧尼亞方言和其他大部分方言說成 melissa，而不用那个雅典的讀法 melitta 。以后雅典也遵照了共同的習慣，那些古雅典方言的特点就消失了。比方紀元前四世紀在雅典有个詞讀 uthēs（指人的不定代詞，常用于否定），但是这个古雅典方言的形式沒有占优势，那个在雅典以外其他各地还保存着的旧形式 udēs 最后又回到雅典来。所以“不”現代希臘語叫做 ðen，这就是那个古代的中性詞 udén（指物的不定代詞，常用于否定）。由此可見共同希臘語并不是純粹由一种單一的方言变来的，而是包含着一些相近而又不同的方言的成分。

法語的普通話是巴黎話，它也不是沒有受过外省的影响的，虽然純語派在法国很有势力。

所以一种普通話，从它的構成方式和里面所滲入的复杂的成

分看来，多少总是一种混合語。

还有比这个更进一步的。意大利的普通話是以托斯干話(toscan)为基础的；但是它的發音不容許有托斯干話的特点。所以大家都喜欢說意大利的普通話是一种“罗馬人口中的托斯干話”(lingua toscana in bocca romana)。英国的普通話是根据倫敦的習慣的；但是因为倫敦的地位恰好是在各种方言的接触点，所以倫敦的土語就帶着一些来自各个不同地区的特性。普通話是为了适应各种来路不同的人的需要而确定下来的，所以并不是根据一个單一的傳統，連在最好的情况下也是如此。

在普通話的構成方式中甚至有一些人工的成分。比方語法学家符克(Vuk)在規定塞尔維亞-克罗西語的書面形式的时候，是根据一个沒有古音 x (h) 的塞尔維亞-克罗西土語的，所以他起初規定这种語言沒有 h 音。后来經过了一番思考，他覺得还是照顧到那些还保存着 h 音的比較古老的土語好些。于是他所規定的語言就有了混合的成分。但是由于已經沒有 h 音的地区的人很难發出 h 音，塞尔維亞-克罗西普通話的習慣在这一点上就搖摆不定，引起許多困难。

* * *

一种普通話的傳播，并不限于地方土語与普通話同一类型并且同一来原的地区。如果普通話和地方土語截然不同，情形就和以上說的不一样了，但發展情况有几点是相似的。

一方面，土著的語言遇到了一种不同的普通話，就退縮到只用于一些地方性的場合，居于下等的地位。因此土語里就不免要滲入一些由普通話借来的成分。比方法国阿摩礼克地方的不列敦語

充滿了法語的詞和語法，就是这样。这种土語可能由于說得很疏忽，因而失去了它的一些最显著的特点。例如华納（Vannes）地方的不列敦語就是因此而大大地退化了。一种語言退縮到只用于地方性的場合，是会逐漸失去它一大部分要素的。一般地說，这种情形对于語言的历史是沒有什么关系的；因为这样一种降了格的語言終究是要完全消灭的。

普通話使用起来比較便利，并且可以把会說这种語言的人列入有教养的人的队伍里去，所以它的用途就一天一天地扩大起来。但是改說普通話的人总沒有本来說普通話的人說得那么正确，除了有些表示本地的动物、植物、風俗、習慣的詞，普通話里沒有同样准确的詞之外，那些改說一种新語言的人，心里总保留着一些旧的表达方式；發音通常是很难学得完全正确的。

比方我們看一看法国的情形吧。虽然北部和南部的土語都是高盧罗馬語，但是它們之間的差异大到足以使各地說土語的人不能完全互相了解。现在的城市居民，常常只会一种語言，就是法語的普通話；可是南方人說起普通話来發音很特别，并且随地不同。法国南部元音的特点是比北部較高；所用的元音的音色是不同的；鼻化元音的發音也不一样；那些啞 e，在法語里本来是配置得非常細致巧妙的，他們也安排得不正确；总而言之，發音全部不同。甚至語法也有一些差别；單純过去时的用法在書面語言里虽然还保存着，但是在巴黎一帶的口語里已經不存在，而那些說法語的南方人却常常用到。所以即使在法語这样的情况下，語言的教授法是統一的，純語派的势力很大，語言的用法又定得严格到沒有一个国家能够超过，也很少能够比得上，可是語言的普及化也不能不对各

地的習慣有些迁就。法語在普及化的过程中分裂成了許多地区性的法語；标准巴黎語無論在哪一个外省里都不能学得很正确。这些地区性的法語虽然从来沒有人把它們精密的描写下来，但是它們的存在却是不折不扣的。在这里，正如大家所說，我們感到了那个"本地底子"(substrat local)的影响；这种影响，在無論哪种普通話的傳播当中，好像都是不可避免的。

無疑的，学校和書面語言的影响和人們要求說話正确的欲望，会使普通話的形式逐漸統一起来；但是这种統一是不能完备的。語言的規范尽管到处相同，但是很难到处同样地实現。

* * *

甚至毫無疑問还有比这更深刻的原因：經驗告訴我們，后天获得的解剖学上的性質虽不能遺傳，而后天获得的習慣却是可以遺傳的。語言的使用就帶有最高度的全部后天習慣的性質。人們学習一种新語言时并不因此失去他們的遺傳性。所以土語里面的趋势也可以在新学来的語言里表現出来。大家都知道，拉丁語在它代替了其他具有完全不同趋势的語言的区域里，尤其是在高盧，曾經發生了特別深刻的变化。比方大家都知道，克勒特語的主要特点之一，是有一种强烈的趋势，要把兩个元音之間的輔音加以变化，以求适合相鄰的元音，甚至把这些輔音取消；而拉丁語兩个元音之間的輔音的改变，在任何地方都沒有在罗馬高盧語領域里，尤其是法語里那么显著；这些輔音的消失也沒有一处比得上法語，如lepore(m)变成了lièvre(野兎)，amatam变成了aimée(可爱的)等。所以大家認为，法語中的那些最特出的創新，并不只是由于拉丁語在高盧有一个特殊的發音法，而且是由于說高盧語的人有一种后

天習慣的遺傳。有了这一个假設，一般人对于"底子"的說法时常提出的非难就可以立刻消除了。关 u 在罗馬高盧語領域和阿尔薩斯(Alsace)变为 ü，不能說是一个直接由高盧語而来的遺迹，而是某些由遺傳而得来的后天習慣所产生的遙远的后果。

这种对于一种普及化了的語言在各个不同領域里获得各种不同形式的解釋——至少有一部分——常常为人所反对，这是因为把这些事实看得太机械了：实际上不能指望在普及化的語言中找出一些"底子"的特点的原形。影响是很复杂的，并且是以一些初看起来很不明显的形式表現出来的。

所以，一种普及化的語言，在它所傳播到的各个区域里，多少总是一种混合語，因为我們在那里除掉普遍的規范之外，还可以找到一些本地用法，本地習慣的（毫無疑問是很深刻的）影响。

*　　*　　*

除了这些深刻的影响之外，借用的成分如果多了，也可以使一种語言換上一副新面目。比方英語的詞彙一多半是由拉丁語和法語借来的：光这一点已經足以使它和其他日耳曼族的語言不同。甚至發音方面也受了影响，因为那些借用的詞还保存着它們的重讀；因而日耳曼族語言把重讀放在詞的第一音节的原則就不能維持了。說話的方式也可以借用：比方斯拉夫語的 čto za 可能是由德語的 was für（什么样的）搬过去的。有些詞并且可以包含有兩种語言的成分：比方拉丁語里的希臘詞 kath-ena（直譯当为"每一"）就是一半照抄一半借用的，后来变成了 *cata-uno，*cat-uno，再变成西班牙語的 cadauno 和意大利語的 caduno（每个）。

說到借用，我們就要承認說話的人心目中意識到兩种不同的

語言。實际上，在那些形态复杂的語言如印欧系語、塞姆系語、班圖系語里，甚至在一些虽然形态比較簡單，而語法范疇方面却包含一些很确定的特点的語言里，說話的人所說的总是某一种語言；他会感覺到所說的是这一种語言，还是那一种語言；他决不会把兩种語言的形态混淆起来。华納的不列敦語虽然已經退化得很厉害，可是那个地方上的居民会知道，他們所說的究竟是法語还是不列敦語。因为他們是根据情况交換使用兩种本質上不同的形态。亞尔明尼亞語的形态里印欧系語言的性質是很明显的，而馬尔先生却以为，里面有一些成分是由一种在使用印欧系語的人来到亞尔明尼亞以前的当地居民遺留下来的；可是他对这个假設的証明并不很成功，除了他自己的学派以外，并沒有說服过任何对亞尔明尼亞語史感兴趣的語言学家。

至于远东一帶的語言，語法上的形态很少，句子的構成只是依靠一些确定的詞序和虛詞，所以說話的人借用兩种語言的語法是很容易設想的。我們很容易想像一个越南人会把汉語的特性混到他自己的語言里去。这一类的兩种語言的并存是比較容易的。所以，在远东，我們很难認識和确定語言的亲屬关系，也許不是偶然的。

事实上，直到現在，我們还沒有遇到过任何例子，可以使我們断定某种語言的形态系統是由兩种不同的語言的形态混合而成的。在我們直到現在所观察到的例子中，每种語言都有一个連續不断的傳統；它可能有或多或少的借用的成分，这些借用成分可能会引起某些新的構詞法。傳統可能是世代相傳的：語言由老的一代傳給年輕的一代，也可能由語言的变換产生的；一个地方的居民

学習了一种交际的語言，而終于放弃了他們自己的固有的話。但是，語言的形态系統無論如何都只有一个單一的傳統。

* * *

虽然如此，我們却不能断定，在某些合适的情形下不会有眞正的“混合”。假如有一天我們遇到了这样的情形，語言学家的工作就很不容易了。我們現在之所以能够用比較方法来建立一些語言的历史，是因为我們确信，每种新的系統都应該从一种單一的系統出發来解釋。如果我們要确定兩个原始系統的情况，和它們彼此之間的影响，現有的这些方法还是不够的。因为我們既然可以在兩套原始形式之間进行选擇，那就会变成一种任意的选擇，因而一切証明几乎都是不可能的了。尽管有这样的假設，幸亏語言学家直到現在还沒有实际遇到过这样的困难。假如困难有一天眞会来到，那末为了克服这个困难，語言学就应該設法找出一些新的方法来，比这里所說的方法更加精細，并且还要对这些新方法加以考驗。

八 語言变化的一般公式

語言是用来当作一个社会的成員之間的交际工具的，为了适应它的这个用途，并且因为社会集团都有要求它的成員完全一致的正常趋势，所以每个社会集团的語言都逐漸趋向統一。說同一种語言的人們的發音方法和使用的語法形态，在許多方面都是密切符合的。有些形式上的細节和意义上的細微差别，連最細致的語法学家也难于辨别，难于說明，常常可以保持若干世代而不發生任何显著的改变。这些細节上的相符并不排斥在某些点上很大的分歧。不过这些局部的分歧之所以能够發生，却正是因为語言有一个統一的基础，正是因为那些同一社会集团的說話的人，感覺到他們是屬于同一个語言类型的。

变化發生时，就应該达到社会集团的全体，不然就会出現分裂的現象。实际上我們也常常看到語言的变化是达到全体說話的人的。語言只是社会的产物；如果說話的人都各自独立的改变語言，語言就不能适应它的目的了。所以創新也和古代習慣的保存同样是普遍的。至于这种普遍性是怎样建立起来的，我們現在还沒有得到确定的材料。但是我們至少可以看到那些創新有一部分是普遍的，有一部分却是以后才变成普遍的。这些創新是由全体說話的人所共有的条件决定的，但是創新之所以固定下来，毫無疑問是由于說話的人們感到大家应該采用同一个語言类型。社会对于个

人在語言方面的創新常常是極力反对的。

有一件事实可以表明，变化并不是由于个别的創新得到多少出于偶然的普遍化而造成的。这就是：在有些事例中出现了一些平行的变化，語言学家看出这些事例的相似之点，但是說話的人們却只能看出它們的不同。关于这一点，罗馬族語言可以給我們一个很有意义的例子。比方拉丁語古代的長 ō 和短 ŭ 都曾經变成了关 o，作为大多数罗馬族土語的古代形式。例如 nōdum 和 gulam 的重讀元音在法語的 nœud（結）和 gueule（口）里都变成了一个相同的元音 eu（写法上的不同是沒有关系的；其中細微的差异也只是由于在法語里的位置不同）；同样的，古代的長 ē 和短 ĭ 也变成了关 e：例如拉丁語的 mē 变成了法語的 moi（我），拉丁語的 bibit 变成了法語的 boit（飲）。这兩种混合都可以用一些共同的条件来釋解，比方古代長短音对立的消失就是其中最主要的，并且在古拉丁語里，長元音比較关，而短元音却比較开：于是 ō 就与 ŭ 相近而 ē 就与 ĭ 相近了。ō 与 ŭ 的关系正和 ē 与 ĭ 的关系相同；但是对說話的人說来，这个理論上的事实却是看不到的。創新的平行現象只能是由一些相似条件造成的共同結果。

創新之所以为不同的說話的人所共有，并且是相互平行的，而說話的人們彼此之間并無相互影响，那多少是由一些一般的条件所決定的。

* * *

凡是考察过各种語言的語音变化并且求过其間的对应規律的語言学家，都会感覺到这些变化是依照着某些一般的类型而發生的。有些事实的类型可以在許多事例中观察出来。比方那些所謂

喉部的塞音① ——实际上它們的特性是在于舌面与軟顎的接触或接近——在一些前顎音素如 y 和元音 i, e 之前，甚至在接近于 e 的 a 之前，都很容易“顎化”；在这样的情形下，我們常可以看到 k，g 变为 k′, g′；如法語 qui（誰）的 k 和 cou（脖子）的 k 就完全不同。这些前顎的 k′, g′ 又很容易变为 tš，dž（č，ǰ）或 ts（c），dz；这些 tš，dž 和 ts，dz 又很容易变为 š，ž 和 s，z。比方拉丁語的 cinere(m) 变成了法語的 cendre（灰），carbōne(m) 变成了法語的 charbon（炭）。这一类的發展，在世界上差不多任何地方，在任何最不相同的語系里，都可以找得出来。

但是还有些更精細的公式，格拉蒙（M. Grammont）先生在他那本討論輔音异化的基本著作里已經發現了它們的存在。在一連串發音里，如果要重复某一个發音动作，說話的人就有避免这种重复的趋势。

这个趋势并不是同等地牵涉到一切音素的，有些發音动作沒有另一些發音动作那么容易和順利，人們不想在很短的間隔中重复的就是这些动作。舌头在發 l 和 r 时所应取的特殊位置，軟顎在發 n 和 m 时所需要的降低，都是我們常常要避免重复的动作。

抑制重复的發音动作是依照一定的次序的。比方古代的 uenēnu(n) 变成了意大利語的 veleno，那就是說，这个詞里所包含的兩个 n 之中，有一个失掉了軟顎下降的作用，結果变成了 l，第一个 n 就是这样發生了变化；除了一些由于特殊的事实而起的反作用以外，这样的兩个 n 之中，失掉鼻化作用的往往是那第一个，而

① 原文作 “les occlusives dites gutturales”，即舌根音。——編者注

不是第二个。所以异化的产生方式是受一般条件支配的，这些条件并且可以列成公式。格拉蒙先生已把它們完全規定好了。

这就可以使我們看到，在許多事例中，一种創新是怎样發生的。比方我們就知道，在以重讀为詞的中心的語言中，重讀音节元音的变化常常与非重讀音节元音不同，而非重讀元音的变化在这里又有兩种不同的类型。

在某些語言中，非重讀元音会同时失去它的長度的一部分和本来的音色的大部分；于是常常变成帶有一个多少有些中性的音色，比方德語非重讀音节的 e 就是这样；这个 e，按照不同的情况，可以代替古代任何音色的元音。現代俄語里也有这样的变化：在这种語言里，非重讀元音都已逐漸变得模胡不清，逐漸失去它原有的音色，而重讀元音却讀得很清楚。

相反的，在另些語言中，非重讀元音的变化却只在于它們的开口程度，如 e 和 o 变成了 i 和 u，而 i 和 u 則干脆完全消失了；比方在希臘北部那些近代土語中就是这样变化的。

德語、英語或俄語的重讀音节讀得非常用力，比非重讀音节强得多；相反的，現代希臘語重讀音节元音的特色却首先在于它們的長度：比非重讀音节的元音長些。如果非重讀元音逐漸失去它們原有的音色，那是因为重讀元音比它們更强的原故。如果非重讀元音有变得更关的趋势，如 e 和 o 变成 i 和 u，那是因为重讀元音比它們更長的原故；i 和 u 在元音的性質上已經比 e 和 o 短，所以只好消失，不能縮短了。

所以我們在無論哪种語言里，如果看到一些可以与北部希臘語的类型相比的事实，就可以相信那是由于有長短音的对立。比

方我們不能說亞尔明尼亞語的重讀会有可与現代英語、德語或俄語的重讀相比的强度；現代亞尔明尼亞語的重讀是并不强的；所以如果非重讀的 i 和 u 在古亞尔明尼亞語里完全消失，而非重讀的 a, e 和 o 却依然保存着，那無疑地是因为它的重讀元音也和北部的希臘語一样，显然比非重讀元音更長的原故。同样的，我們也沒有理由相信原始罗馬語（即所謂拉丁口語，latin vulgaire）会有一个很强的重讀，我們并且知道現代法語的重讀是很弱的，所以我們不能任意假定法語在它的历史上某一个时期里曾有过一种如德語或俄語那样的重讀，因为在由拉丁語变为法語的过程中，元音的重大減縮决不是这样一种重讀所能引起来的：camera 变成了 chambre（房間），那并不是因为 ca 重讀，比 me 和 ra 用力得多。这个發展無宁說是屬于北部希臘語这一类型的；并且实际上它对那最开的元音 a 的影响就比对别的元音小些，比方 nouu(m) 变成了 neuf（新），而 noua(m) 却变成了 neuve；在法語所有的最早的文籍以前，nouu(m)的 u 就已經消失，而 noua(m)的 a 却变成了所謂啞 e；neuve 的 e 不再發音，那不过是法語有史时期內的事情，甚至是較近的事情。

对引起語音变化的一般条件的研究現在只是剛开始，但是我們从現在起已經可以找到許多确定的事实了。比方跟随的輔音，就是跟在其他輔音后面的輔音，常常比处在兩个元音之間的輔音强些，也就更能持久；dōtāre的兩个元音之間的-t-在法語的 douer（賠）里已經消失；但是 lactūca 的 -t- 因为在 -k- 后面，所以在法語的 laitue（萵苣）里还保存着。这些考証可以給語言学家一种指导。

但是我們还不能在任何事例中都找到一些准确的公式。我們至少应当随时观察某些音素所特有的条件。比方 y 就不能归入跟随輔音的規則里面；它有与前一輔音的發音相融合的趋势，以至常常失去它自己的存在，并且使前一輔音也發生深刻的变化。我們可以写——施来歇尔(Schleicher)已經試过，但未成熟—— 一篇論文，討論这个 y 与它前面一个輔音的組合以及由这个組合产生的各种繁复現象的全面研究的論文。

有些情形是很复杂的；一些像 -mn- 这样的輔音群，在兩个元音之間就可以有一些不同的变化。在意大利語里，-n- 被視为跟随輔音，所以 somnu(n) 变成了 sonno (睡眠)；相反的，在法語里，-mn- 形成了只爆發一次的音組，所以 m 在那里占了优势，因而变成了 somme；最后，在西班牙語里，却产生了一个复杂的音素，結果变成了 sueño，里面找不出 m，也找不出 n 来。想把这些变化列成一条單一的公式是徒劳無功的。但是却不能說因此就不能拟出一些公式：公式是不能适用于原始时期和遙远的各种变化結果之間的全部發展的。普通历史語音学的公式只能适用于每个局部变化發生的时期。somnu(m) 在意大利語变成了 sonno，那是因为在起同化作用的时期 -mn- 構成一个有兩个不同輔音的音組，而 -n- 被視为跟随的輔音。somnu(m) 在法語变成了 somme，那是因为起变化的时刻 -mn- 結合得很緊密，而 -n- 失去了它的自主性。我們由此可以得到一个結論：在一个像 -mn- 这样的音組里，鼻音 -n- 很容易失去它的跟随輔音的性質，这是由于 m 和 n 这兩个鼻音的特性所造成的。

* * *

最后——这却是主要的一点——，普通历史語音学的公式所指出的只是一些可能性，而不是必然性。我們可以确定兩个元音之間的輔音怎样容易起变化；但是这並不包含它一定起变化的意思。兩个元音之間的 -k- 很容易变成舌根擦音 x（即德語的 ch），或濁塞音 g；而这 x 和 g 以后还会由于这介乎元音間的地位而發生其他的变化；比方罗馬語的 k 在法語变成了 i，如 auca（鵝）变成了 oie（現在讀成 wa）；但是印歐語的兩个元音之間的 k 在斯拉夫族的任何一种語言里都还保存着；現代波蘭語 pieką（我煮）这个詞里的 k 从印歐語以来就存在于这个第一人称的动詞形式里了（法語 cuis 里的 i 也代表这同样的音素——不过已經过了許多連續的变化）。

* * *

在形态方面，發生的事情並沒有語音方面那么严格。形态是古代殘迹的領域。

有些可以用某个社会里的人們的心理狀态来解釋的語法范疇，在这心理狀态消失了之后許久还保存着。認为自然現象和事件背后有一些內在力量的人們，会把各种概念分成有生命的和無生命的兩类，而在有生命的这一类中又很有系統地分別出公的（或相当于公的）和母的（或相当于母的）。我們于是可以明白产生果子的树怎样可以說是陰性的，而果实却說成“中性”的（即無生命性）；但是这样的心理狀态在紀元后一世紀的罗馬已經不存在了，所以像 pirus（梨树）（陰性）和 pirum（梨）（中性）这样的对立只不过是一个古代的殘迹罢了。在現代法語里，假如有人說 la ciel（天，应該用陽性的 le，用了陰性的 la）或 le terre（地，应該用陰

性的 la，用了陽性的 le)，我們听起来一定覺得非常刺耳；但在一个現代法国人看来，是誰也說不出什么道理来的；名詞之所以有性的对立，不过是由一个很古老的傳統造成的。

有些意义很重要、用途也很广的范疇，已經逐漸失去了它的意义和許多用途。在拉丁語的动詞里，“虛拟式”本来是一个主要的形式，虛拟式的作用并且支配着整个拉丁語的造句法。可是从共同罗馬語时代以来，虛拟式的作用就已經不断受到限制。在現代法語里，大家常常用虛拟式来代替命令式里所缺乏的形式：比方 viens (你来吧)，venez (你們来吧) 之外，还有 qu'il vienne (讓他来吧)，qu'ils viennent (讓他們来吧) 等等。在有些句法里，虛拟式的使用还很严格，如：je veux qu'il vienne (我要他来)，il faut qu'il vienne (他应当来)。但是現代法語里已經沒有虛拟式的意义了。所以它的用途在日常的口語里已經逐漸縮小：在書面的法語里还有 je doute qu'il vienne (我怀疑他会来)；但是在日常用語里已經趋向于說 je doute qu'il viendra。像 s'il fait cela et qu'il dise ce qu'il pense, il aura tort (如果他这样干，想到什么就說什么，那就錯了)这样的說法，現在已經是古色古香的了。

除了这一点保留之外，形态和語音同样都是依照一般的公式演变的。在印欧系語言的演变中，有一件基本事实可以供給我們一个例証。

在共同印欧語中，名詞和动詞一样，都是一些屈折的形式。其中找不出一个名詞的形式，比方主格的形式，可以說其他各种形式都是由它派生出来的：每个名詞各有一套表示格的形式，但是沒有一个形式是支配其他各个形式的；拉丁語里沒有“狼”这个名詞，而

只有一套 lupus, lupe, lupum, lupī, lupō, 这五形式沒有一个是可以用来造成别的形式的，就如 lupī, lupīs, lupōrum, lupīs 这些复数的形式，也不是用以上任何一个形式来造成的。拉丁語沒有“人”这个名詞，而只有一套 homō, hominem, hominis, homini, homine, 别的名詞也是一样。同样的，“去”这个动詞也沒有一个形式是支配其他各个形式的，而只有 eō, īs, it 和 ībam, ībō, eam, īrem 等等。

在印欧系語言的發展过程中，名詞都已經逐漸減少它們的形式变化，虽然迟早各不相同，但是在無論哪种語言都是一样；除掉印度伊蘭語的古代形式之外，無論哪种印欧系的語言都已經不能完全表示出变格的各种形式了。大部分的語言，如各种罗馬族語言、英語、波斯語等，都已經逐漸失去了格的变化；那主格的形式，或者取得了一个可以支配别的格的重要地位，像在斯拉夫語中那样，或者被用来当作其他各形式的出發点，像在亚尔明尼亞語里那样。相反的，所有这些語言都还保存着一种动詞的屈折，就算沒有印欧語那么丰富，至少也是变化的，复杂的，具有多种形式的。现代法語的动詞还充滿着許多不同的形式，而名詞却已成了不变的，动詞和名詞的对比是很有意义的。

这并不是一件偶然的事情：共同塞姆語的名詞变化从前有三个用詞尾来区分的格；关于这一点，只有那最古的阿加德語(akkadien, 即巴比倫語)和古典阿拉伯語可以給我們提供一个概念；近代阿加德語和近代阿拉伯語已經把它失去；相反的，塞姆語的动詞，在無論哪种語言里，甚至在一种像阿拉美語(araméen)这样进化的語言里，都还保存着一种形式丰富的动詞变化。这种名詞变化缺乏和动詞变化丰富的对比，一般地說来，是我們常常看到的。

这是与名詞和动詞的性質有关的。名詞表示的是一种有永久性質的概念：一件事情，一个人或一种性質；动詞表示的却是一种过程，無論是一种正式的动作还是一种狀态，如“他吃”、“他睡”等等。正因为名詞表示的是一种永久性質的概念，所以只有一个單一的形式，或者至多有一个主要的形式，其他各形式都由这个形式派生出来。相反的，动詞表示的是一种过程，所以可以有一些人称的形式和各种細微区别的表示法，这些都是随語言而不同的，並且可能是很多的。名詞的形式和动詞的形式之所以遵循不同的趋势，是由事物的性質所造成的。

* * *

無論在語音方面还是在形态方面，語言發展的一般公式都可以用一些全人类所共有的条件来解釋，或者至少可以用同一文明类型的人所共有的条件来解釋。

九 特殊的創新

全人类或同一文明类型的人共有的条件所产生的效果，是維持語言統一。但是此外也有一些条件是某些人群、某些时代、某些地区所特有的。由于有这些特殊条件，于是某一时代的統一的語言便逐漸分化成許多不同的方言。

沒有新的特异的趋势，語言的系統是不会起本質上的变化的。一般趋势所引起的变化，通常不会产生新的音素。比方当一个音素因异化作用而失去它的要素之一的时候，那种語言决不致把那个單純由异化作用而产生的奇特音素保存下来。在古代的 veneno 里，第一个 n 失去了它的軟顎下降的作用，但是結果并不如我們所期待的那样，得到一个不帶鼻音的極弱的塞音；这个音素的發音太不确定了，所以馬上就为一个在那种語言里早已存在的相近的音素所代替，成了 veleno；那个不帶鼻音的 n 其实只有一个虛位的存在罢了。这个变化完成了之后，那种語言就在一个詞里多了一个 l，而不是多了一个音类。

这一类的事实是常常可以看到的。法語在不久以前的时候失去了它从前所常用的顎化 l，这只是一种發音的簡化，并不会因此引起任何足以使語音系統發生显著变化的大事件。所以顎化 l 消失的結果并沒有創造出新的音素来；顎化 l 簡化为 y，而这 y 却是一个在 miel（蜜），pied（脚），yeux（眼），aieux（祖宗）等詞里所常

遇到的音素。在这个創新以后，法語比从前多了許多 y，但是它的語音系統并沒有發生改变。

古代的 *sw- 和 *tw- 在亞尔明尼亞語里变成了 k‘（即所謂送气的 k）。这么一来，就减省了一些輔音 w，但这新产生出来的 k‘ 却就是亞尔明尼亞語里早已存在的那些由别的来原产生的 k‘，如 k‘an（什么）或 lk‘anem（我允許）等詞里的 k‘。

在形态方面，簡單的类推作用也只是扩大了一些現存范疇的用途，而沒有創造出什么新的。假如法語用 disez, faisez 来代替 dites（你說），faites（你做），那并不能算是什么新的創造；因为大家早已有 lisez（你讀），taisez（你不响）这样的說法了。希臘語曾依照 ethēka, ethemen 这个公式用 -k- 来造成了一个 hestēka 与 hestamen 相对，那也只为了使完成体的構成容易一些；大家把一个起初只用于兩三个形式的規則的用途扩大了許多，但是并沒有建立起什么新的規則或新的范疇。

可是經驗告訴我們，無論在語音方面还是在形态方面，都曾創造过一些新的办法。任何印欧系的語言都曾有过一些創新，把一些从来沒有用过的音素，新的語法形式，甚至新的語法范疇灌輸到語言里去，从而改变了語言的面貌。所以有些特殊的創新是不能归到任何有普遍性的趋势里去的。

*　　*　　*

印欧語从前有一些清塞音，發音时很用力，并且爆發以后并不送气，声帶的振动在爆發以后立即开始；这就是像各种罗馬族語言、波罗的族語言、斯拉夫族語言、伊蘭族語言等的清音 p, t, k。印欧語也有一些濁塞音，發音較弱，并且从成阻起就帶有声帶的振

动，如上述各种語言的 b, d, g。这一类音素在亞尔明尼亞語、日耳曼語、甚至克勒特語（克勒特語并不徹底）中，都已經为别的音所代替：p, t, k 的發音已經变得比較弱，在塞音爆發以后声帶振动以前加上送气；至于 b, d, g，喉部的振动也已經不是在成阻的时刻就开始，所以發出的 b, d, g 很近于清音（这一类的 b, d, g 在法国人听起来，很像是發音不大正确的 p, t, k）。这么一来，塞音的發音系統就全部改变了。这新系統沒有旧的那么稳固；因为各种固守印欧語类型的語言还呈現着印欧語的狀态，尤其在詞首或者在跟随的地位（即在輔音之后）是这样的，所以就有一些細节的創新常打乱了平行的發展——比方亞尔明尼亞語和克勒特語就已經失去了那个古老的首音 p。——这种發音类型的大变化，当印欧語傳播到一些新地区的居民中的时候，就有了驟然产生的机会。

但是此外还有一些特殊变化，是在語言变化之后，常常是在許久之后，才慢慢地發生的；这無疑地是由后天的遺傳趋势造成的。比方在日耳曼族語言中，下一音节的元音的發音在發前面的一个元音时就已經在准备了；这样引起的后果是很大的。印欧語的每个元音，或者干脆就是前顎音，或者干脆就是后顎音；相反的，在日耳曼語中，比方發 a 或 o 时，就已經准备着發 i 或 y，所以就創造出了一些如法語的 eu 或 ü 之类的混合元音。这些元音在日耳曼族語里，一种語言和另一种語言大有不同，一种土語和另一种土語也大有差別，結果就造成了極端复杂的情况，古英語和各种北欧語言尤其显著。这些創新大部分是在这几种語言的有史时期之前不久，或者竟是在有史时期之內才完成的。但是这些創新曾經醞釀了很久。直到現在，日耳曼語还有一种特殊的創新；这种創新影响

到元音的整个系統，使它起了根本的变化。

同一趋势的各种創新可以在很不相同的时期完成。比方那些与元音 i 和 u 相当的輔音形式，即 y 和 w，在希臘語里已經消失。但是 y 在有史时期以前許久，就已經不見于任何希臘的土語；他們借用腓尼基字母的时候，这个符号是只用来記元音 i 的；相反的，w（希臘語叫做 digamma）却在有史时期內还保存了許久；許多土語的文籍里都还保存着一切古代的 w，另一些土語則保存着首音 w，而已經把兩个元音之間的 w 失去；由某些古雅典語的特点看来，这个 w 在有史时期以前还在那里存在过。所以 w 是在 y 消失了許久以后才消失的。可是这兩个現象都同出于一个基本的趋势；我們在印歐語和希臘語之間所看到的差别，大部分都是由这个变化而来的。

趋势的統一性有时为特殊的情况所掩蓋。比方罗馬語的那些古代的 y 和 w 在詞首已經比拉丁語的輔音 i 和 u 更帶輔音的性質。輔音 i 变成了 dž，再变成法語的 j，如 iam 在意大利語变成 gia，在法語变成 ja-（jamais “永不”）。輔音 u 也变得更帶輔音性；但是拉丁語早已有了唇齿音 f，而沒有相当的濁音 v，于是 u 的輔音形式就塡补了这个語音系統里的空格。因为 f 和 v 都是一些稳固的輔音，所以这兩个擦音就保存下来了。这么一来，輔音 i 的变化就不再与輔音 u 相平行了。——在詞的兩个元音之間，拉丁語在有史时期以前許久就已失去了那輔音 i，而輔音 u 却还保存着；于是詞中間的輔音 u 也就变成了擦音 v 了。

*　　*　　*

形态方面也同样有一些特殊的趋势，結果有消失，也有創新。

有几种印欧系的語言已經把語法上的性的分别失去。这种分别，無疑地从若干世紀以来，就已經不再适合文明人的心理狀态了。可是罗馬族語言、德語、斯拉夫語等却都还把它保存着；性的分别虽然沒有語义上的价值，但在語法里面却占着很重要的地位。亞尔明尼亞語里的分别何以比德語这样的語言里更易于消失，(亞尔明尼亞語的名詞变格里，还保存着以-o-为詞干和以-ō-为詞干的分别)，我們可看不出什么理由来。但在亞尔明尼亞語里性的分别却連一点痕迹也沒有了。在这里确实有一个特殊的趋势；因为在和它鄰近的西部伊蘭語里，这种性的分别也同样廢弃了。所以在那些和它相鄰近的語言如愛拉姆語(élamite)和南部高加索語里失去了性的分别，决不是偶然的了。在这里，一种語法范疇的消失把底子(substrat)的作用显示出来了。

拉脫維亞-立陶宛語的名詞变化虽然很丰富，但是也失去了陽性和中性的分别，不过那些用来表示陽性和中性的形式却还是分别很清楚的。立陶宛語的詞尾 -as 和 -ą 应該与拉丁語的 -us 和 -um 相当，从前是很清楚的。但是从有拉脫維亞-立陶宛語以后，这个陽性与中性的分别——在十四世紀末叶的古普魯士語还存在着——就廢弃了。在这里有一个特殊的趋势，我們大可以認为是由那些使用芬蘭語的居民和使用拉脫維亞-立陶宛語的居民混合所造成的。

創新比消失更为显著。在印欧語里，动詞的詞干是用来表示"体"(aspect)的，如延續(présent)，單純的过程(aoriste)，已完成的过程(parfait)，將結束的过程(aspect déterminé)等。动詞的詞干从不表示时。將来时沒有正式的表示形式。現在时和过去时的分

別只用一些不同的詞尾（désinences）或附加音（augment）来表示；但是不同的詞尾除此以外还有其他的用途，附加音就是附屬的詞，并且只見于一組方言中：印度伊蘭語、亞尔明尼亞語和希臘語。在克勒特語和意大利語中，用动詞詞干来表示时的办法大为發展，时在克勒特語或意大利語的动詞变化里已經成为主要的因素。这是再特殊沒有的。克勒特語和意大利語并沒有因此成为“混合語”；因为这些表示时的新办法，克勒特語和意大利語不同，奧斯克-昂伯利語和拉丁語不同，甚至奧斯克語和昂伯利語的也不相同。

在所有的或大部分的印歐系語言中，变格形式都已經不足以表示具体的关系：为了表示所在的地方和所要去的地方，要在变格形式之前加上一些前置詞，这些前置詞势將把那些表示变格形式完全取而代之。可是，立陶宛語不仅保存着一个很明显的自給自足的依格，而且还造出了一个和業格有别的推理格（illatif）。依格和推理格固然都包含着一些后置詞，但是从立陶宛語的观点看来，这兩种格的形式却具有單純变格形式的性質。在这里，和芬蘭語类型的相符之点还是很明显的。但是芬蘭語从沒有一个語法形式因此滲入立陶宛語，正如不曾滲入拉脫維亞語一样。

* * *

为了明白語言的發展，我們必須注意各种特殊趋势和一般公式的对立。要这样，創新和保存才会有一种重要的意义，否則便会沒有意义。

显然，只認識特殊的創新，这是不足以确定一种新采用的語言据以發展的“底子”的，甚至也不足以肯定一种外来的“底子”的存在。但是这样做，我們至少可以得到一种提出問題的方法和一

个解决这个問題的初步方針。

無論对“底子”的看法如何，总应当把一种語言所特有的变化和各种正常的变化分别开来。如果我們考察長期的演变过程，就差不多随时可以看到一些特异的創新。

十 新的精密的研究之必要性

我們直到現在所列举出的这些結論，是屬于不同的类型的。有一些結論涉及历史事实，如意大利語、西班牙語、葡萄牙語、法蘭西語、罗馬尼亞語都是由拉丁語变来的形式。另一些結論說明一般的可能性，如兩个元音之間的輔音容易發生的那些变化，詞首的輔音与跟随前一輔音的輔音可以避免。但是在这兩种情况中，証明的方法却是相同的。人們会說：意大利、西班牙等語言之間的相符，并不是偶然的事；兩个元音之間的輔音和詞首輔音或跟随輔音的变化不同，也不是偶然的事。整个方法問題就在于怎样去估計偶然性：語言学家看見骰子擲下来点数老是一样，就会断定这些骰子一定有弊病。可是应当要有多少相符和怎样的相符，才能决定事情不是偶然的呢？

我們不能采用或然率的計算法，因为相符的种类不同，价值也不同。或然率的計算法只有应用在一些性質相同而且标准相同的事实上才有效。語言的事实却不是这样的。

正因为語言事实的性質和它們的特殊細节必須在每一种情况下估价，所以要想适当的利用这些事实，全靠語言学家的机智、判断力和見識。語言学家对于事物的感覺是很不相同的。有些人对于語音变化有正确的認識，但是对說話的人使用某个詞的方式却不甚明了；那些可以使我們很好的了解各种語法形式的發展的聪

明才智，却并不是我們用来猜度“通俗語原”的各种捉摸不定的作用的聰明才智。語言学家之間的意見紛歧，可以用这个“个人系数”(coefficient personnel)来解釋。有一些头腦不清的人，就是不能估計任何一种比較研究的正确价值的。但是經过練習，对若干套十分确定的事实加以考察，是可以得到一种經驗的，憑着这种經驗，我們可以对所比較的各种事实作出正确的判断。以下就是一些細致的比較的实例。从这些实例里，我們可以看出証明所遇到的那些困难。

我們知道，在不列敦語(brittonique)中，和在加埃耳語(gaélique)中一样，兩个元音之間的輔音的变化与詞首輔音不同。有一点可以表示这兩种語言中有一个共同的趋势；就是在这兩組克勒特語言里，任何以輔音开始的詞，如果与句子中前一个詞有密切的关系，这个詞首輔音也就和兩个元音之間的輔音同样变化。但結果在这兩組語言中却是各不相同的：在加埃耳語中，兩个元音之間的清塞音变成了清擦音，如 t 变为 þ，k 变为 x；相反地，在不列敦語中，这些塞音却变成了濁音，如 t 变为 d，k 变为 g。这种变化法不适用于重叠的濁音，因为它們的發音比單純濁音强些。——加埃耳語的清音与不列敦語的清音变化不同，这应当是由这兩种語言的特性不同造成的；因为在加埃耳語里，有些濁輔音因其本性而有变为清音的趋势，在不列敦語里却沒有这种現象。在加埃耳語里，詞首的 w 已經变成了 f，在不列敦語里的却变成了 g^v；在加埃耳語里，詞首的 y 变成了 h，后来完全消失了，在不列敦語里，y 却至少还保存着。——語言学家看到这个符合点。凡是承認語音变化的形式首先与語言的語音結構有关的語言学家，都会認为这个符

合有重大意义。但是不見得每一个人都同意这一个結論。

特殊事实的对应和一般的趋势越不同，这些事实的对应就越有証明价值。为了确定意大利族語言和克勒特族語言同出于一种由印欧語变来的共同語，我們可以提出几个符合点。其中最奇怪的一个就是“五”这个数詞的古代形式是 $^*penk^we$（梵語为 pañca，希臘語为 pénte），变成了意大利-克勒特語的 $^*k^wenk^we$，这个变化我們由爱尔蘭語的 coic 和拉丁語的 quinque 里可以看到。这相符之点的証明价值是很难确定的。我們知道这种現象并不是这个数詞所特有，因为在意大利語和克勒特語里任何兩个含有 p 和 k^w 的相毗連的音节里都可以找到同样的現象。——这种創新显然不是意大利-克勒特語的一个特殊趋势所造成的。这一类的同化作用起原于兩个毗連音节趋于同化的一般趋势（如 *sešuras 变成了立陶宛語的 šešuras）。我們应当知道的是这个趋势的力量如何；但是我們并不知道。我們可以观察 $p\cdots k^w\cdots$ 毗連的机会很少。——在西部印欧語里，k^w 和 p 之間确实有过亲屬关系，并且确实在無論哪种語言里 k^w 都变成 p：在希臘語（有一定的限制），奧斯克-昂伯利語和克勒特語里是照例这样变的，在日耳曼語里是偶尔这样变的。意大利-克勒特語的 $^*p\cdots k^w\cdots$ 变成了 $^*k^w\cdots k^w\cdots$ 就是表明这种亲屬关系的一个事实。但这种同化作用并不在希臘語里产生；所以意大利語和克勒特語的这个創新是与希臘語的那些創新相对立的。在日耳曼語里也曾有过一种同化作用，但是方向却剛好相反，不是 $^*k^w\cdots k^w\cdots$，而是 $^*p\cdots p\cdots$，在一个孤立的例子里写作 f-f，如歌特語的 fimf。由此可見同化的趋势虽很自然，而同化的形式却有兩个可能性。意大利-克勒特語的特

点，一方面是在于产生同化作用的方向，另一方面却在于这种現象的正常性。这相符是可以作为証据的，不过証明价值并沒有初看起来那么大。

* * *

幸亏比較語言学家常常有办法找出一些比較客观的証明。

历史比較語言学家所提出的問題中，最特出的是要用比較方法構拟出一个語原来。为了給一項比較作出証明，必须指明所观察的某些相符之点决不是偶然的。上文第 5 面說过亚尔明尼亚語的 erku (二) 那个詞可以与希臘語的 dyo，dyō，拉丁語的 duo 等比較，这个事实提供了一个很好的例子，說明了我們可以用哪一类的証明。这个比較初看起来好像很奇怪，使人迟疑不敢接受。但是实际上是靠得住的，这一点我們很容易說明。

首先，亚尔明尼亚語的整套数詞，从“一”到“十”都是印欧語的。唯一不是一眼就看得出来的只有 erku(二)这个詞。說它是一个借用的詞，單从理論上說就不大像，因为一种把古代的基本詞彙整个說来保存得很好的印欧古代語言，不至于要去借用一个数詞；况且在亚尔明尼亚語附近的各种語言中，就我們所知道的說，就沒有一种語言的“二”有过这样的形式，因而我們根本無法設想亚尔明尼亚語怎样向外边借用 erku 这个詞，所以借用的說法越發难以令人接受。

其次，“三”和“四”这兩个数詞在印欧語里是有表示多数的詞尾变化的，在亚尔明尼亚語的体格里也有一个收音-k‘ 作为体格的形式；自“五”以后的各个数詞，印欧語沒有詞尾变化，亚尔明尼亚語也就沒有这个尾音 -k‘，如 erek‘(三)，čork‘(四) 有 k‘，而 hing

(五)，veç(六)就沒有。至于“二”这个数詞，在印欧語里是有詞尾变化的，那自然是双数的变化。在有史时期亞尔明尼亞語已經沒有双数，所以 erku 这个形式就不能用有史时期的材料来解釋。因为亞尔明尼亞語的双数范疇早已廢弃，所以 erku 沒有多数的符号是極可注意的。亞尔明尼亞語里这个印欧語的双数的遺迹的殘存，是非常触目的；它使我們想起了拉丁語的 duo 和希臘語的 dyō等等。

詞首的*dw-变为*erk—是很奇怪的。但是我們可以指出：凡是以这个音組起头的地方都是这样变化的；除了这 erku 可与拉丁語的 duo 相比較外，还有兩个同样好的例子，可以把这种变化确定下来。这个事实在亞尔明尼亞語里是很好解釋的(詳見上文第26面)。

此外，如果 erku 是一个古代的双音节詞，原来就有 e，那末，这个收音 -u 是决不能保存下来的；因为在全部亞尔明尼亞語所繼承的双音节詞中，最后一个音节的元音都已經脫落了。erku 的 -u 自然与古代的 *-ō 相当(荷馬的 dyō，古斯拉夫語的 dŭva 等可以証明)，u 之能够保存，只有在一个条件下才可能，就是当那些最后的音节的元音脫落时，这个詞并不是双音节的。

可是这个奇怪的語音变化，在某些人看来，也許还有一些可疑。但是我們只要指出亞尔明尼亞語和其他各个印欧系語言里“二”这个形式的那些一致的变化，就可以得到証明了。因为印欧語的 ō 在亞尔明尼亞語变成了 u，所以 erku 这个形式是由 *duwō 变来的，比方在荷馬希臘語的 dyō，古斯拉夫語的 dŭva 和吠陀梵語的 d(u)vá 都还把它保存着。但是此外还有另一个形式*duwo，詞尾是一个短 o；这是希臘語的通用形式，如 dyo。而亞尔明尼亞

語在 erku(二)之外，也还有一个 erko-tasan(十二，即"二"和"十")，保存着短 o。这还不算，印歐語里还有一些复合詞，第一个成分是 *dwi-而不是 *dwo-，如梵語的 dvi-，希臘語的 di-，拉丁語的 bi-；而亞尔明尼亞語的 erkeam (兩年的) 里也有一个 erki-。这三套相合的变化决不是偶然的。

像这样，証明的工作就完成了。

这样完备和这样多的相符不是經常可以找到的。因此，在不同的場合，語原的或然性是有程度上的差别的，在有些場合，比方在我們剛才所举的这个例子里，証明是十分可靠的，它的严格的程度是历史学中很少見的。在另一些場合，所作出的比較只是可能的，有时甚至很难指出它近乎事实。在这兩个極端之間，还有各种程度不等的或然性：各种語原詞典有一个最严重的缺点，就是沒有指出各个比較的可靠程度。語言学家虽然不能支配那个决定这些差别的系数，但是却不是沒有办法把这些差别指出来，使人領会的。

* * *

要使历史語言学得到进步，我們必須使我們的研究精密化，系統化，幷且扩大范圍。因为現有的理論，与其說是以經过选擇的材料为基礎，不如說是以一些不完备的、模胡的和偶然的材料为基礎。

我們必須經常使观察更加精密：我們每当更加細心的观察各种材料的时候，就可以得到一些新的結果。对于各种現代語言，我們現在还沒有尽可能用各种方法来研究。語音学是需要实驗室的；在实驗室里，还需要有訓練的語言学家去使用各种仪器。幷且只是观察某个时代的靜态的事实，也已經不够了。已故的布瓦

洛 (Poirot) 先生在“安迪勒紀念論文集” (Mélanges Andler) 里有一篇文章，已經指出我們怎样才能够在一个变化剛剛实現的时候就把它抓住，来观察它是怎样产生的。对于古代語言，語言学家应当利用精密的語文学：我們有时候会以为語言学家在語文学方面只要“差不多”就满意了，这是不对的；相反的，語言学家必須具有用一切最正确的語文学方法所能得到的精密性和严格性。

我們必須組織一些有系統的研究。直至現在，我們差不多根本沒有努力去用一些注重方法的研究来建立語言学的理論。只有几个心理学家作过几套实驗，但是大部分并沒有人繼續去研究。

比方我們就需要細心研究一下，后天的語言習慣可以世代相傳的程度究竟如何。我們不知道一个兒童学習他的父母的語言，比起学他种語言，尤其是不同类型的語言来，是不是会容易些。这一点需要进行調查；这种調查并不是特別困难的。

有某些事实使我們認为：精通几种語言的父母所生的兒童，或者并用兩种語言的父母所生的兒童，学習各种語言时，会比只說一种語言的父母所生的兒童容易些。

同样的創新会出現在一些生在同样环境里的兒童身上：这一件事实似乎就是由后天習慣的遺傳所引起的。

这一整套观察和实驗研究，可以使我們对于語言的發展得到更清楚的概念。

此外，語言学家的經驗也未免太狹窄了。对于各种大語言常常描写得很詳細，但是对于各种地方土話，常常說得不够精密。除了各种大語言之外，对各种語言所作的准确描写，一般說是很少的，可是我們却必須要弄清楚：各种类型極不相同的語言，在各种

極其不同的环境里是怎样运用的。

更严重的是，对于各种語言的情况，差不多从来沒有人作过准确的、細致的、完备的观察和描写。各种語音描写、語法、詞典里所載的，不是一些或多或少地任意选擇出来的代表事例，就是一些規范。几乎沒有一个語言領域，我們可以說得出它的語言的情况实际上究竟是什么样的。可是，語言学家所关怀的并不是这些規范，而是使用語言的方式。

一种語言的情况和另一种語言的情况的差别是最大不过的。乡村的居民，大家的社会地位差不多，文化水平也差不多，他們的語言是一回事；城市的居民屬于各种不同的阶層，教育不同，文化也不同，他們的語言就又是一回事了。在一个全体居民使用同一种語言的城市里，人們所用的語言是一回事；在一个同时住着使用五六种不同語言的人民的城市里，像君士坦丁堡那样，人們所用的語言就又是一回事了。情况是随風俗而变化的：比方在地中海东岸(Levant)某些城市里，男子多少会說四五种語言，在外面相机使用；妇女寸步不出閨門，就只能懂得一种。这种因不同社会情况而产生的差异是無穷的。

大家都自以为知道法語是什么。其实在法国的乡村里，法国各省的城市里，尤其是在巴黎，居民究竟是怎样使用这种語言的，誰都不能眞正知道。我們要想知道法語將来的演变，就应該弄明白各种地方土語在乡村和城市里的使用情况，以及法語在每个省、每个城市所采取的特殊形式，以至在每个城市的每个社会集团、每种职業、每个阶層的人中間所采取的特殊形式。

語法書和詞典里的法語是大家所知道的；但是那只是一些規

定好的条文。对語言学家說来，最重要的却在于知道那些說法語的人是怎样应用这些規則的。可是对于这一点，我們却只有一些模胡的概念；从来沒有人作过任何注重方法的調查，所作的只不过是一些局部的探討。

然而，共同法語在十九世紀初叶的时候还只是極少数知識分子所用的語言，現在却成了法国全体居民的語言；这个事实已經根本改变了語言發展的条件，势將不免引起一些重大的創新。

法語是这样，世界上各种大語言也是这样的。

历史証明各种共同語的使用范圍是要扩充的。但是就过去的来說，这种扩充是究竟怎样發生的，我們却無法确定。至于現在的，我們本来可以直接观察，然而很可惜，大家对正在發生的事却几乎睬也不睬。在一九一四年以前，俄語就已經变成了梯比里斯(Tiflis)的共同語。但是这一过程通过哪些步驟，用过什么东西做媒介，却从来沒有人指出过。在那个城市里，比鄰而居的有許多使用格魯吉亞語、亞尔明尼亞語、土耳其語、俄語和許多別的語言的人，对一种共同語的需要，迫使他們不能不采用俄語，这种为学校和行政机关所采用并且有体現文化的权威的語言。但是有一件細小的習慣也有过促使人們采用俄語的作用：亞尔明尼亞的妇女是从来不肯受別人雇用的，有点錢的亞尔明尼亞家庭多半雇用俄罗斯妇女来教养他們的小孩；于是俄語就成了多数亞尔明尼亞兒童的母語，尤其是在那些最体面、最有势力的家庭里面。

在法国所統治的北非殖民地，本地一向使用的柏柏語（berbère）与侵略者用来傳布回教的阿拉伯語同时并存。阿拉伯語是宗教的語言，并且是一种很大的書面語言，至少在阿尔及里亞

(Algérie)，阿拉伯語已經漸漸排挤了柏柏語，柏柏語只不过是一群地方土語的总称。相反的，信仰回教的居民忠于他們的宗教和傳統，只接受欧洲文明中的少数物質性的成分；他們并不采用法語，只是在迫于需要的时候，才用法語来作对外联絡之用。因此，欧洲人的統治所帶来的文明的变动，只是推进了柏柏語的廢弃和阿拉伯語的普及化；法国人的統治在無意中扩充了阿拉伯語的領域。

如果是同时采用兩种語言的場合，我們就应当知道这兩种語言之間是怎样互相影响的，以及由这些相互影响中产生出哪些結果。

美国給我們提供了一些極可注意的例子。我們应該詳細研究，可是語言学家們却差不多沒有接触过。

北美洲在十七、十八世紀的时候，曾有許多移民——大部分是英国的——移殖过去。現在的美利堅合众国，直到十八世紀末叶才不再是英国的殖民地，而加拿大却直到現在还是不列顛帝国的一个自治領；在十九、二十世紀的时候，每年都有許多英国人移殖到美国。大西洋兩岸的書面語言仍然是一样的，学校里所敎的語法的規范是相同的；并且在最有敎养的美国人中間，尤其是在东部各州，还提倡用一种純粹的英語——而另一方面，土著的影响又是不存在的，因为土著有些已經被淘汰，有些則被圍困在特殊的区域里面，白人与土人之間从来沒有混合过。——但是美国宣布独立只有 150 年，美国人說的英語和英国人說的英語已經大相悬殊了。有一位著名的文艺批評家孟肯 (Mencken) 先生故意夸大說，那已經是兩种截然不同的語言了。

这种分歧是很容易解釋的。

第一，英語对于变化的抵抗力沒有法語那么强。英語的語法沒有法語那么严格。英語的特性主要是在一些熟語上，而这些熟語又比正常的語法形式容易起变化。此外，英国純英語的提倡也不像法国那么有影响，那么有組織，那么普遍。

美国已經成为一个强大的国家。它对于旧祖国已經覚得沒有什么可以依賴的地方。在它看来，任何依賴，那怕是只限于語言方面的，都是难以忍受的。如果有些知識团体还依恋着英国的旧文化，尤其是在东部旧殖民地的区域里面，那只是些文人的雅事，他們对于全国的影响根本沒有支配作用。美国的学校不隶屬于中央政府，所以并不能像在法国那样起强大的統一作用。

并且美国主要是一个移民的国家，移殖来的移民来自欧洲各地：有爱尔蘭人（他們虽說英語，但是他們的英語是不久才学会的），德国人，斯干的那維亞人，拉脫維亞人和立陶宛人，荷蘭人，俄国人，芬蘭人，罗馬尼亞人，东欧的犹太人，意大利人，希臘人，亞尔明尼亞人以至叙利亞人。英語是美国的共同語；但是說这种共同語的人有許多都另有一种母語，就是那些在美国出世的人，也听見过他們的父母說另一种語言。在大部分地区，这些新来的移民比旧移民的子孙要多得多。所以在美国，大多数人所說的英語都是新近才学来的，而且有許多人还同时說着兩种語言。在美国中部和西部，新近移民的比率比东部高，英国傳統的力量也比較小；这些地方的地位愈重要，英語就將愈有腐化的危險。

总而言之，保守的力量小，而傾向于变化的力量却很大。今后英語在英国和在美国的演变不同，是最自然不过的。

注意考察英語今后在这兩个国家里的命运，那是特别有啓發

意义的。

所以比較文化研究所这次發起調查一个像高加索这样复杂的語言区域，已正确地感覺到了語言学最迫切的需要。这种調査可以使我們得到一些关于語言情况的精密完备的报告，从而使各种理論焕然一新。我們充滿信心等待这些細心的、有訓練的調查者和經驗丰富的語言学家这次調查的結果；并且希望这些結果能在最短期間引起对其他区域的同样的調查。語言学的前途將以这些調查和这些調查所用的严格方法为轉移。

附　录

俄譯本序[1]

用历史比較方法研究亲屬語言的問題，在苏联語言学中是占重要地位的，可是这个部門在我們的科学中仍然还是一个落后的部門。馬尔及其門徒的反历史观点三十来年的独占統治，打断了俄罗斯科学的光荣傳統。这个傳統是和弗尔圖納托夫（Ф. Ф. Фортунатов），博杜恩・德・庫尔特內（И. А. Бодуэн-де-Куртенэ），烏里亞諾夫（Г. Г. Ульянов），沙赫馬托夫（А. А. Шахматов），波克洛夫斯基（М. М. Покровский），謝利霉夫（А. М. Селищев），以及許多别的著名語言学家的名字联系在一起的，他們的研究常常超过了西欧的比較語言学研究。可以說，馬尔派是把他們的全部破坏力量極其殘酷無情的集中起来，污蔑語言亲屬关系的观念，污蔑亲屬語言同出一原的观念。他們無孔不入的进行这种污蔑，給語言亲屬关系的观念强加上种族主义的內容，竭力用他們所捏造出来的那些世界主义謬論来代替語言亲屬关系的观念，硬說語系和語支的形成是由于一种語言与另一种語言“杂交”，是由于一种語言“轉化”为另一种語言。

---

① 俄譯本 1954 年在莫斯科出版。俄譯本序 Б. Горнунг 作，刘涌泉譯，王开莛校。

这一切給我們帶来了十分痛心的后果。苏联境內的語言是多种多样的，非常丰富的，最适于用各种極不相同的語系的材料来进行历史比較研究，对研究各种語言方面的实际問題可以有極大的帮助。可是我們对芬蘭-烏戈尔語、阿尔泰語、高加索語的历史比較研究还是进行得很差。把印欧語言学方面150年来比較研究的成就应用到其他語族各种語言上的工作还是做得很不平衡。对芬蘭-烏戈尔語的历史比較研究，在匈牙利人民共和国和芬蘭做得很多，而且很有成績，可是我們做得很少。在我国許多說突厥語的共和国里，語言学家們还是屢見不鮮地把历史比較法与对照比較法混为一談。有人企圖在卡尔特維尔語（картвельские）、阿布哈茲-阿第蓋語（абхазо-адыгейские）、"魏納赫語"（"вейнахские"）和达格斯坦語（дагестанские）之間建立起血緣关系，想法是动人的，可是在方法上缺点还是很大，沒有充分估計到十九世紀末叶以来历史比較語言学所获得的成就。

此外，在印欧語的历史研究方面，也并不是一切都进行得很順利；考虑到印欧語研究已經获得了丰富的經驗，方法上的不得要領是不能容許的。尤其是印欧語历史比較研究的各个部門，并沒有都在苏联的語言学中得到应有的地位。目前，語原学和地名学这兩个需要特别严格的应用比較方法的学科，工作还完全沒有恢复，在这一方面所作的一些个别尝試（除了少数几个例外）都还帶着显明的玩票性質。

由于以上所說的这种情况，出版一些为受过历史語言学初步訓練的广大讀者易于了解的，关于历史比較方法的概括性的理論著作，和方法論方面的参考書，是有極大的意义的。梅耶的这本

“历史語言学中的比較方法”，就是这一类为数不多的參考書中間的一本好書，这是作者根据他1924年在奥斯陆講演的稿子修訂而成的。这本書尽管篇幅不大，却十分完备地反映了那些为大家所公認的、充分經过事实考驗的科学原理。經过了三十年，这本書差不多还沒有陈旧。但是这并不是說，这些年来印欧系語言的历史比較研究沒有得到任何新的成就。这种成就是有的（特别是由于开始了喜低特-魯維語言 хетто-лувийские 材料的研究），不过国外語言学在这一方面进步的速度，在最近十年至十五年間，的确大为減低了。进步速度的減低，是由于他們积極地宣傳了各种反历史的观点，如結構主义，“叶姆斯列夫派語言学”(glossématique)，“語意哲学”，“描写”語言学，形形色色的“音韵学”理論，“語言联合”的“理論”，以及諸如此类的証明資产阶級語言学衰落的“理論”。然而，印欧系語言历史研究竭力冲破各种时髦的反历史流派的統治而得到的那些具体成就，虽然提出了許多新的重要問題（印欧系語言各个史前發展时期的相对年代問題，印欧語的詞形变化起原問題，印欧語最古的形态結構問題，重音学問題，等等），但是絲毫沒有动搖梅耶書中所叙述的那些在語言学中应用历史比較方法的一般原則。方法論的基础，现在并沒有像1870到1880年間那样發生根本动搖，正因为这个緣故，梅耶这本書至今仍然沒有陈旧，而且至今仍然高于那些后出的企圖以通俗方式作出概括說明的著作（克雷池黑 P. Kretschmer，基克尔斯 E. Kiekers，朋芳德 G. Bonfante，比薩尼 V. Pisani，德拉契尼 B. Terracini 等人的著作）。

当然，我們不必再重复：外国語言学中所采用的对亲屬語言作历史比較研究的方法，我們是不能全部接受的。主要的还不在于

承認这种方法有严重的缺点和局限性。在梅耶的这本書里，以及在收入“历史語言学和普通語言学”論文集中的他所写的另外一些文章里，我們可以大量發現他自己就已經这样承認了。主要的不同是在于对这种方法在历史語言学中所占的地位的看法。在我們看来，历史比較方法的“方法”(“метод”)用的并不是这个詞的本来的意思，就本来的意思說，方法是与一定的科学世界观相联系，与对现实存在的規律、对存在和意識的关系、对自然和社会發展的基本規律的一定的看法相联系的。在我們看来，历史比較方法只不过是一套研究的办法，这套办法是正确的搜集事实时所必需的，也是使各种事实系統化和进行部分概括时所必需的。既然各种語言按照其內部規律而进行的發展大部分决定于它們血緣关系，决定于每种語言都参加几个亲屬語言組成的語系和語支这件事实（即使这些亲屬語言并沒有傳到今天，或者已經与这种語言分离得很远，到了分辨不清亲屬关系的程度），所以，如果不应用这些研究办法，是根本不可能有任何历史語言学的。然而我們决不能拿这一整套办法或这一些办法所構成的系統(如果从严格的意义来說，可以說我們目前还沒有这个系統)，来和基本的馬克思主义辯証方法相提并論，更不能与它对立。各門社会科学所共有的方法，与每門科学因性質和对象而定的特殊方法，在我們是有明显的界限的。然而任何資产阶級語言学家，包括梅耶在内，对待历史比較法的态度却是另一回事。他的一般科学方法論（从最广的意义說是实証主义的）的折衷主义性質和含混不清的性質，使得他把不同的科学“方法”任意交織在一起，并且相提并論。梅耶是那个在語言学中發揮資产阶級社会学家涂尔干(Durkheim)，塔尔德(Tarde)，勒朋

(Lebon) 等人的唯心主义理論的法国“社会学”派最著名的代表，他把語言学研究的那些正确的、大抵無可爭辯的方法論上的处理办法，以及那些每每是純技术性的处理办法，和那些关于社会、社会發展、社会分化、关于民族和部族、关于原始（即發生阶級以前的）社会的性質等等方面的矛盾的、有时很朴素的論斷“結合”在一起。苏联讀者毫不費力地就可以看出并且抓住这些論斷的原始性和朴素性。不过在梅耶的这一本書里那些論斷是不多的，作者只是順便提到了一些，对于基本論題并沒有原則性的影响。

梅耶这本書中只有很少几个論点我們需要特別談一談。在这里我們首先应当指出，梅耶与馬克思主义的語言学理論有根本的分歧，他过低估計了語言变化的漸进性、語言中新質与旧質經常不息的斗爭、旧質的不断适应交际需要所提出的新职能等事实的重要性。当然，他談到了这些事实，并且經常强調“准备时期”的作用，但是事实上在他的書中有許多地方可以看出一种类似突然“爆發”的东西，在短时期內改变語言的整个面貌（例如第 39 面）。誠然，梅耶所指的并不是馬尔派的那种統一的“世界語言起源过程”中的“阶段爆發”，而始終是某个具体語言生命中的那些根本变革，但是尽管如此，却不能不指出：梅耶对这些变革的突發性估价过高，这样一些主張是沒有事实根据的。

梅耶正确的指出了一种語言在与其他語言融合时詞形变化的系統是非常稳固的，以及在各种語言中根本沒有借用的造形成分，但是整个說来，他还是过高地估計了“語言混合”的作用，沒有看出各种独立語言間的相互作用与一种語言內部各个方言土語間的相互作用是有原則性区別的。他有时还过高地估計了所謂“底子”的



作用，特别在关于罗馬族語言分裂的問題上是这样的；他并沒有考慮到拉丁口語与土著語言的融合發生在拉丁口語分裂以前好几百年。例如他就曾經毫無根据的提出一个假設，認为芬蘭語是立陶宛語和拉脫維亞語（与古普魯士語不同）各种方言的底子。我們知道，凡是实际上有芬蘭語（里夫語）底子存在的地方（拉脫維亞語的一些西北土語），这个事实就引起了这兩种語言的其他方言中所沒有的一些語言变化。

最后还必須指出，語音变化过程的描述也不是都够清楚的（例如第 81—83 面）。

尽管有以上所指出的这些特点，梅耶这本書的俄譯本毫無問題还是給我們帶来很大的好处的。目前我們在这一方面还沒有独立的参考書，① 这个譯本塡补了語言学文献中一直存在的一个重大的缺陷。而且即使在有了这方面的独立参考書的时候，这本書也不是就沒有用了，因为这本書可以說是根据二十世紀前半期最大的一位資产阶級比較語言学家的丰富的个人研究經驗写成的，这位語言学家几乎对于印欧系語言各个語支的研究都有过独立的貢献。

高尔农（Б. Горнунг）

① 苏联科学院語言研究所正在准备出版一部集体著作“印欧系語言历史比較研究的方法論問題”。